

China Sunshine Paper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中國陽光紙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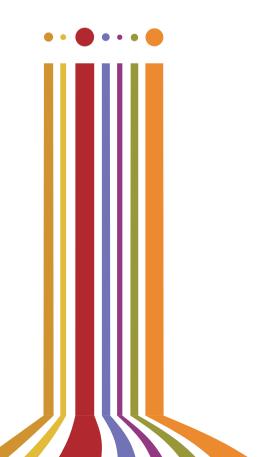
股份代號:2002





目錄

| 主要產品 | 02 |
|--------------|-----|
| 公司資料 | 04 |
| 主席報告 | 08 |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12 |
| 企業管治報告 | 20 |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 28 |
| 審核委員會報告 | 34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36 |
| 董事會報告 | 41 |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53 |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59 |
| 綜合財務狀況表 | 60 |
| 綜合權益變動表 | 62 |
| 綜合現金流量表 | 64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66 |
| 財務概要 | 144 |



主要產品



白面牛卡紙用作提供瓦楞芯紙的外部面層。此乃板紙與呈 波浪紋的瓦楞芯紙的結合,構成紙板的堅韌結構及環壓強 度。白面牛卡紙一般用作需精美印刷及環壓強度的箱子的 包裝材料。





輕塗白面牛卡紙為一種將塗料塗佈到已漂 白卜層組成的多層紙張構成的白面牛卡紙。 該塗料使白面牛卡紙色澤更鮮明及更有光 澤,今印刷更優質,同時具備一流的輸墨質 素。輕塗白面牛卡紙的塗布層遠較傳統塗布 白板紙的塗布層為薄,故被認為更環保。

紙管原紙為用作生產「紙芯」的主要材 料,管芯一紙管原紙系列一般用作多種 產品(如紙張及紗線)所捲繞的紙筒的底 層。其大多數用於生產耐用紡錘,可抵 受高轉速,並用作生產堅硬的紙芯及相 闊產品。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王東興先生(主席) 施衛新先生(副主席) 王長海先生(總經理) 張增國先生(副總經理)

非執行董事

許雷華先生 李恒文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澤風先生 焦捷女士 單雪艷女士

審核委員會

單雪艷女士(主席) 王澤風先生 焦捷女士

薪酬委員會

王澤風先生(主席) 王東興先生 單雪艷女士

提名委員會

焦捷女士(主席) 王東興先生 王澤風先生

公司秘書

陳貽平先生

授權代表

王東興先生 陳貽平先生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山東省 濰坊市 昌樂經濟開發區 郵編:262400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譚臣道98號 運盛大廈17樓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Royal Bank of Canada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Royal Bank House 24 Shedder Road,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核數師

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灣仔 軒尼詩道28號 12樓

法律顧問(有關香港法律)

陸繼鏘律師事務所 與摩根路易斯律師事務所聯營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愛丁堡公爵大廈 19樓1902-09室

股份代號

2002

網站

www.sunshinepaper.com.cn





主席報告





致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中國陽光紙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 會」)(連同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報。

經營回顧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國內外經濟復 蘇得以維持並呈現繼續向好的態勢,多個經濟指數有 所好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相繼出台[三去一降一 補」、「水十條」、「大氣十條」等產業政策,通過提高排 放標準、嚴格限制企業規模與結構等措施加大對行業 的約束。伴隨落後產能淘汰進程的不斷推進,造紙行

業集中度進一步提升,紙品整體供應增速明顯放緩, 有利於規模企業的發展,產品銷售價格持續提升,企 業邊際效益繼續擴大。集團公司緊緊抓住這一機遇, 實現了盈利能力持續不斷增長,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權益擁有人實現利潤人民 幣396.0百萬元(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人民幣123.1百萬 元)。



展望

集團公司始終秉承「綠色造紙」的生產理念,踐行行業 高標準、嚴要求,堅決貫徹落實「綠水青山就是金山 銀山」的指導思想。造紙行業作為傳統環保監測的重 點行業,淘汰落後產能仍是國家未來供給側改革的重 點任務,將有利於本集團的進一步競爭。同時,伴隨 消費升級及行業需求自然增長,集團公司對造紙及包 裝行業未來仍充滿信心。

伴隨快遞行業噴井式爆發,按照本集團目前的發展規 劃,山東基地瓦楞紙生產線已經開始籌建,預計本年

年末或明年年初投產,從而進一步改善本集團的成本 優化配置和市場盈利能力,提升整個集團的規模效率 和效益。

二零一八年度,機遇與挑戰並存、困難與希望同在, 集團公司將以「落實和執行」為管理主題,抓住重要發 展機遇期,大力實施主業壯大和產業鏈延伸戰略,重 點抓好精細化生產,積極推進質量變革、效率變革和 動力變革,積極防範和應對各種風險,維持公司持續 穩健運營。

主席

王東興

中國香港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總收入

本集團總收入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人民幣4,223.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558.6百萬元或36.9%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人民幣5,781.9百萬元。

紙品銷售錄得較去年37.3%增幅,佔本集團總收入的絕大部分。

收入上升因主要由於紙品售價提高所致,主要歸因於以下方面:(1)中國造紙環境得到改善;(2)環境保護政策嚴厲,可能杜絕陳舊紙品製造商;(3)市場策略定位成功及(4)紙品質素佳,具有較高毛利。

電力及蒸汽銷售繼續佔本集團總收入偏低的單位數百分比。



下表載列本集團不同業務分部的總收入:

| | 二零一七財政年度 | | 二零一六財政年度 | |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 | | | | |
| 紙品銷售 | | | | |
| 白面牛卡紙 | 1,545,784 | 26.7 | 1,196,996 | 28.3 |
| 輕塗白面牛卡紙 | 2,267,706 | 39.2 | 1,755,488 | 41.6 |
| 紙管原紙 | 736,082 | 12.7 | 514,614 | 12.2 |
| 專用紙品 | 1,014,692 | 17.6 | 585,605 | 13.9 |
| | | | | |
| 紙品小計 | 5,564,264 | 96.2 | 4,052,703 | 96.0 |
| 電力及蒸汽銷售 | 217,593 | 3.8 | 170,595 | 4.0 |
| | | | | |
| | 5,781,857 | 100.0 | 4,223,298 | 100.0 |

銷售成本

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4,534.6百萬元,而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銷售成本則為人民幣3,396.3 百萬元。隨著總收入普遍增加,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銷售成本逐步上升。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國內廢紙及海外廢紙的採購成本均告增加。就紙品分部之成本而言,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國內廢紙、海外廢紙及木漿分別佔銷售成本約35.6%、26.3%及10.6%。

化學品及添加劑約佔銷售成本8.7%,餘下18.8%為製造開支成本及勞工成本。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由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人民幣827.0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人民幣1,247.2百萬元。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與售價的增幅一致,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毛利率為21.6%,較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19.6%上升2.0個百分點。

其他損益項目

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其他收入人民幣167.1百萬元(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人民幣121.4百萬元)主要包括利息收入人民幣41.6百萬元(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人民幣52.6百萬元)、投資物業及其他物業的租金收入人民幣1.5百萬元(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人民幣1.7百萬元),以及政府補助人民幣124.0百萬元(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人民幣67.1百萬元)。政府補助增加主要反映無條件政府補助人民幣82.8百萬元及人民幣41.1百萬元,分別用作支持本集團營運和作為已付增值税的退税。

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我們錄得其他虧損淨額人民幣24.8百萬元,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則為人民幣28.2百萬元。 其他虧損主要反映由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出售及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錄得人民幣49.7百萬元虧損(二零一六 財政年度:人民幣20.0百萬元)。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之匯兑收益淨額呈報為人民幣4.2百萬元(二零一六財政年 度:虧損人民幣14.7百萬元)。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人民幣兑美元持續升值,導致以美元計值的銀行借貸產 生匯兑收益。

運輸成本及員工成本組成分銷及銷售成本的主要部分。分銷及銷售成本由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人民幣277.8 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人民幣269.2百萬元。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佔總收入百分比約4.7%,而 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則為6.6%。佔比下降主要反映於收入的增加。

本集團持續擴大經營規模致使行政開支由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人民幣191.2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人民幣297.0百萬元。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其佔總收入約5.1%,而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則佔總收入4.5%。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虧損人民幣18.9百萬元為位於中國的投資物業所產生的重估虧損(二零一六財政年度: 人民幣4.5百萬元重估虧損)。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分佔合營企業溢利人民幣12.7百萬元,而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則為虧損人民幣12.5 百萬元。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推出高質裝飾用紙及市場發展,令該合營企業經營業績有所改善。

融資成本由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人民幣248.7百萬元增加約1.6%或人民幣3.9百萬元至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人 民幣252.6百萬元。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其佔總收入約4.4%,而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則佔總收入5.9%。

管理層 ● • • ● • • 討論及分析

所得税開支

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及二零一六財政年度,所得税開支分別為人民幣163.0百萬元及人民幣58.8百萬元。所得税開支大幅增加反映本集團的中國子公司的應課稅溢利(須按中國企業稅25%繳交)增加。

年度利潤

基於上述因素,本集團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利潤人民幣396.0百萬元(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人民幣123.1百萬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資金政策

營運資金需求及資本開支乃結合營運所得現金及銀行及其他借貸提供資金。本集團的資金管理政策為不參與任何高風險或投機性的衍生產品。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七財政年度,本集團繼續對財務風險管理採取審慎態度。

市場風險

由於本集團之功能及申報貨幣為人民幣,換算財務報表概不會產生匯兑差異。此外,本集團主要以人民幣進行商業交易,本集團在經營水平之匯兑風險並不重大。然而,管理繼續監察外匯風險,以及預期於有需要時採取對沖等審慎措施。

營運資金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為人民幣1,503.6百萬元,而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人民幣1,963.6百萬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比率分別為0,73倍及0,63倍。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及受限制銀行存款約為人民幣1,956.0百萬元,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2,037.8百萬元減少人民幣81.8百萬元。

存貨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345.2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768.1百萬元。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之存貨週轉天數為45天,而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則為39天。

貿易應收款項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310.5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425.6百萬元。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為23天,而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則為31天。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縮短反映二零一七財政年度造紙行業的營商環境改善。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款項為人民幣853.3百萬元,而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人 民幣936.0百萬元。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之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為72天,而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則為92天。

現金流

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36.1百萬元(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人民幣848.3百萬元)。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528.7百萬元(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人民幣40.9百萬元),主要指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337.1百萬元、受限制銀行存款增加人民幣35.9百萬元及收購子公司人民幣36.8百萬元。

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75.0百萬元(二零一六財政年度: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542.7百萬元),主要源於已付利息人民幣260.9百萬元、償還銀行及其他貸款淨額人民幣2,591.2 百萬元及償還融資租賃承擔人民幣154.7百萬元,由售後及融資租回交易的所得款項淨額人民幣347.6百萬元部份抵銷。

在上述因素的綜合影響下,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為人民幣117.6百萬元(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為人民幣264.7百萬元)。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的淨資產負債比率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7.5%上升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72.2%。 淨資產負債比率增加主要由於銀行借款增加所致。

資本開支

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362.4百萬元,主要與公司轉型升級購置廠房及機器以及興建配套設施有關。

資產質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質押資產賬面值總值約為人民幣3,723.9百萬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2,794.6 百萬元)。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的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207.8百萬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33.0百萬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中國及香港僱有約3,500名全職僱員。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員工成本約為人民幣274.5百萬元,較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約人民幣201.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73.3百萬元。本集團的酬金政策旨在吸引、挽留並激勵有才能的人士。其原則在於按僱員表現制定薪酬,反映市場標準。一般而言,每名僱員的薪酬待遇乃根據其工作性質及職位並參考市場標準釐定。僱員亦可獲享若干福利待遇。本集團將根據若干因素,包括市場慣例變動及業務發展階段對酬金政策進行調整,以達致營運目標。

管理層 ● • • ● • ● 討論及分析

財務比率附註

- (1) 存貨週轉天數相等於相關年度之年初及年末存貨結餘平均數除以相關年度之銷售成本再乘以365日。
- (2) 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相等於相關年度之年初及年末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平均數除以相關年度之營業額再乘以365日。
- (3) 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相等於相關年度之年初及年末貿易應付款項結餘平均數除以相關年度之銷售成本再乘以365日。
- (4) 流動比率相等於截至年末之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
- (5) 淨資產負債比率相等於截至年末之總借款、公司債券及融資租賃承擔(扣除銀行結餘及現金和受限制銀行存款)除以總權益。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致力達致高水準的企業管治。本公司董事(「董事」)相信,健全及合理的企業管治常規對本集團增長及 保障和優化股東的權益實屬關鍵。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 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載列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 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本公司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確認,所有董事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一直遵守標準 守則。

董事會

董事會責任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發展及導向。董事會為本集團制定業務策略和政策,並監督管理策略的有效性,以 盡量提高股東的長期價值。本集團的管理團隊負責本集團的日常營運。董事會主要履行以下職責能:

- 制訂長期業務策略;
- 批准年度預算案;
- 檢討營運和財務表現;
- 討論及批准收購機遇、投資和重大資本開支;
- 批准委任董事及本公司公司秘書;及
- 監察本集團管理層表現。

董事會主席負責董事會的管理及運作,執行董事(包括董事會主席)亦負責本公司的營運。



董事會成員

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及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九位董事組成,包括四位執行董事、兩位非執行董事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成員如下:

主席: 王東興先生

執行董事: 王東興先生

施衛新先生 王長海先生 張增國先生

非執行董事: 許雷華先生

李恒文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單雪艷女士

王澤風先生 焦捷女士

董事會定期檢討自身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以確保具備就本公司業務所需而言屬恰當的均衡專業知識、技能及經驗。

董事履歷詳情及彼等各自的委任條款載於本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有關董事會成員之間的關係,王東興先生、施衛新先生、張增國先生及王長海先生為一致行動人士協議的訂約方。彼等關係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董事的證券權益」一節附註1及2。除王東興先生、施衛新先生、張增國先生及王長海先生之間的關係外,董事會其他成員之間概無其他關係。

董事退任及重選董事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三分之一(或倘彼等的數目並非三的倍數,則取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之數)的董事須於每屆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輪值退任,惟每位董事均須最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一次。退任董事符合資格於該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根據細則第87條,王東興先生、施衛新先生及王長海先生將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舉行之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退任,且符合資格膺選連任,並願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提交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書。本公司 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

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共舉行四次董事會會議及一次股東週年大會。各董事會成員的董事會會議及股 東大會出席記錄載於下表:

| | 董事會會議 | 股東大會 |
|---------|---------|---------|
| 董事 | 出席/舉行次數 | 出席/舉行次數 |
| | | |
| 執行董事 | | |
| 王東興先生 | 4/4 | 1/1 |
| 施衛新先生 | 4/4 | 1/1 |
| 王長海先生 | 4/4 | 1/1 |
| 張增國先生 | 4/4 | 1/1 |
| 非執行董事 | | |
| 許雷華先生 | 4/4 | 1/1 |
| 李恒文先生 | 4/4 | 1/1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單雪艷女士 | 4/4 | 1/1 |
| 王澤風先生 | 4/4 | 1/1 |
| 焦捷女士 | 4/4 | 1/1 |

董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每名新委任董事均獲提供必要的入職簡介及資料,以確保該董事妥為了解本公司的營運及業務,以及其於上 市規則及其他相關法規規定項下的責任。

此外,本公司公司秘書不時就適用法例、規則及法規的最新發展向董事提供更新資料,並向彼等提供培訓及 書面材料。



根據本公司存置的記錄,董事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曾接受下列培訓:

| 董事 | 出席的培訓類型 | |
|---------|---------|--|
| | | |
| 執行董事 | | |
| 王東興先生 | A | |
| 施衛新先生 | A | |
| 王長海先生 | A | |
| 張增國先生 | A | |
| | | |
| 非執行董事 | | |
| 許雷華先生 | A | |
| 李恒文先生 | A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單雪艷女士 | A | |
| 王澤風先生 | A | |
| 焦捷女士 | A | |

説明:

A - 閱讀有關營運、業務及與本集團相關法例、規則及法規,以及董事職務及責任的材料。

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條款

有關本集團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條款,請參閱本年報第44頁「董事會報告 - 董事 - 董事服 務合約」一節。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設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督本公司的財務報告程序、 內部監控制度和風險管理,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審核委員會的成員為本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內,審核委員會曾舉行兩次會議以審閱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年度業績及截至二零一七 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以及我們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

薪酬委員會

董事會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設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其中一位為執行董事王東興先 生,另外兩位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澤風先生及單雪艷女士。王澤風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的 主要職能為檢討本公司向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支付的薪酬和其他福利,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全體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均須由薪酬委員會定期監管,以確保彼等的薪酬和補償水平適當。於二 零一七財政年度,薪酬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會議以釐定執行董事薪酬政策並評核執行董事表現。

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已遵照企業管治守則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並 就任何建議變動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以配合本公司的企業策略。

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其中一名為執行董事王東興先生,兩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澤風先生及焦捷女 士。焦捷女士為提名委員會主席。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內,提名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會議以檢討董事會的結構、 規模及組成成員、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的董事輪席退任以及退任董事重選連任。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該政策旨在列載基本原則,以確保董事會在技能、經驗以及視角的多元化 方面達到所需的適當平衡,從而提升董事會的效能,並保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在此政策下,甄選董事會候 選人將以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並參考本公司的業務模式和特定需求,包括但不限於性別、種族、語言、 文化背景、教育背景、行業經驗和專業經驗,均為實行此政策的可計量目標。

企業管治 ●•••●••報告

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會成員的人士並在甄選董事會候選人時充分考慮董事會 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提名與委任將繼續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以本公司不時的業務需求為基準,並考慮董 事會成員多元程度。

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該政策、拓展並檢討可計量目標,以確保該政策的執行,並監察可計量目標的實現進 度。提名委員會至少每年檢討該政策與可計量目標,以確保董事會持續行之有效。

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內,提名委員會曾審議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董事會是否已在技能、經驗以及視角的多元 化方面達到所需的適當平衡,從而提升董事會的效能,並保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經周詳審議後,提名委員 會認為,按照本公司現有經營模式及具體需求,董事會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現有組合符合董事會多元化政 策。

董事委員會會議

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內舉行會議。各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 委員會成員出席記錄載於下表:

| | 審核委員會 | 薪酬委員會 | 提名委員會 |
|---------|---------|---------|---------|
| 董事 | 出席/舉行次數 | 出席/舉行次數 | 出席/舉行次數 |
| | | | |
| 執行董事 | | | |
| 王東興先生 | _ | 1/1 | 1/1 |
| 施衛新先生 | _ | _ | _ |
| 王長海先生 | _ | _ | _ |
| 張增國先生 | _ | _ | _ |
| | | | |
| 非執行董事 | | | |
| 許雷華先生 | _ | _ | _ |
| 李恒文先生 | _ | _ | _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單雪艷女士 | 2/2 | 1/1 | _ |
| 王澤風先生 | 2/2 | 1/1 | 1/1 |
| 焦捷女士 | 2/2 | _ | 1/1 |

公司秘書

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本公司之公司秘書陳貽平先生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 業培訓。陳先生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企業管治政策

董事會負責制訂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其檢討及監察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 續專業發展:檢討及監控本公司遵守法定及規管規定的政策及常規:制訂、檢討及監控本公司僱員及董事的 適用行為守則;及檢討本公司對企業管治守則的合規情況以及於本企業管治報告的披露。於二零一七財政年 度內,董事會已於本年度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中履行該等責任。

主席及行政總裁

企業管治守則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須有所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現時,本公司概無行政總裁的 職位。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王東興先生為董事會主席,王長海先生為本集團主要營運子公司山東世紀陽光 紙業集團有限公司(「世紀陽光」)的總經理。因此,本集團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2.1條就委任主席及 行政總裁之規定。

核數師酬金

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本公司僅聘用本公司核數師進行審核服務。就提供審核服務和非審核服務而已付或應 付予本公司核數師的費用分別約為人民幣1.2百萬元及人民幣0.1百萬元。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確認其對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及檢討其有效性負有整體責任。本公司有內部審核及監控 部門,對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之充份性及有效性作出分析及獨立評估,並向董事會報告。

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內,董事會已對其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效能進行定期及年度審視,尤其是由管理 層提供的經營及財務報告、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報告、預算及業務計劃。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亦定期檢討本 集團的表現、風險管埋和內部監控制度,以及與董事會商討,以確保備有有效的措施保護本集團的重要資產 及查找業務風險。在二零一七財政年度該檢討並無發現任何重大問題,而董事會認為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 度屬有效及充份。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中之審視程序主要包括:

- (1) 確立風險範圍並識別風險,形成風險清單。
- 參考各類潛在風險發生的可能性以及本集團管理層關注度,結合風險可能造成的財務損失,對運營效 (2)率、持續發展能力和聲譽的影響開展風險評估工作,並進行優次排序。

- (3) 識別重大風險的風險管理措施,對風險管理措施的設計和執行方面進行內部控制評估,對不足之處制 定措施進行改善。
- (4) 透過對重大風險開展內部控制評估和管理層落實整改措施等,定期對本集團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 進行檢討及總結,實現風險管理的功效發揮和持續提升。
- (5) 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工作編製風險管理手冊,明確管理層、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在風險管理工作的 職責,並將依據風險管理手冊持續監控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 (6) 管理層已就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定期檢討及評估結果,重大風險因素及相關應對措施向審核 委員會報告。

董事對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知悉其根據法定規定及適用會計準則編製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就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載列於本年報第53至58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股東權利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第58條,除股東週年大會外,持有附有權利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本公司繳足股本10%或以上的一位或多位本公司股東有權通過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惟於要求日期,該一位或多位股東須持有本公司繳足股本10%或以上。該要求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可處理上述書面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而該大會須於呈交書面要求後兩個曆月內舉行。倘於呈交後21日內,董事會未有著手召開該大會,則要求召開大會的一位或多位股東可以同一方式作出此舉,而該一位或多位股東因董事會未有召開大會而產生的所有合理開支須由本公司發還。同一程序適用於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以供採納的任何建議。

我們重視股東意見,並了解與股東溝通的重要性。本公司網站www.sunshinepaper.com.cn有「投資者關係」部分,股東從中可閱覽本公司的已公佈資料、公佈及通函。有疑問的股東亦可電郵至本公司網站「投資者關係」部分所披露的電郵賬戶。

章程文件修訂

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內,本公司的章程文件概無任何重大修訂。

環境、社會及 管治報告書

範圍及報告期間

此為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以説明本集團於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之表現, 參考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上市規則附錄27所規定[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及指引所披露。

除另有説明外,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涵蓋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 日之整體表現。

企業精神及環境、社會管治之願景

始終秉承「忠誠、務實、創新、健康」的企業精神。「綠色造紙、環保造紙」是集團公司一直所倡導並始終踐行 的生產理念,致力於再生資源廢紙造紙的充分循環利用以減少對環境的影響。進一步強化各項基礎管理,逐 步建立起科學化、精細化、專業化的企業管理體系,踐行良好的企業責任和社會責任。

集團公司在發展過程中,始終堅持高標準的環保標準,不斷加大環保設施建設及環保投入,企業各項環境指 標及能耗指標均位於行業前列,成為環境資源友好性企業。集團將投放更多確保可持續達到高標準環保要 求。

A. 環境

A1. 排放物

近年來,國家不斷出台相關政策加強對環境的保護,以使經濟發展與生態平衡建設相適應。本集團始終深入 貫徹環保使命,積極採取各項改進措施和方法履行企業社會責任。

集團公司設置專門的環保領導小組,聘任專業技術人才,制定嚴格的環保管理制度和突發環境事故應急預 案,定期召開內部監控會議、組織突發事故應急演練、學習環保法律及規定等更新條文,堅定不移地貫徹執 行國家和地方的各項環保法規和節能減排工作的決策部署。

環境、社會及 ●••●●•●管治報告書

氣體排放

為確保生產過程足夠的蒸汽和電力供應,本集團配套自營熱電廠,會產生一定的氣體排放。熱電站鍋爐全部 採用循環流化床爐型,可以有效焚燒各類煤種,從源頭減低能源消耗以及對環境的影響。廢氣治理方面,二 氧化硫採用「石灰石 - 石膏濕法脱硫」,排放濃度遠優於國家35mg/m³的排放標準:氮氧化物採用「鍋爐低氮 燃燒+SNCR非催化還原法」,排放濃度遠優於國家100mg/m³的排放標準;煙塵採用先進的「電袋除塵+濕式靜 電除塵法」,排放濃度遠優於國家10mg/m³的標準。

本公司於報告期間使用之煤炭總量為1,030,005噸,二氧化碳當量為1,714,958噸。

本公司於報告期間排放的二氧化硫總量為123.7噸,排放實測濃度為14.12mg/m3。

本公司於報告期間排放的氮氧化物總量為640.4噸,排放實測濃度為73.15mg/m3。

煙塵

本公司於報告期間排放的煙塵總量為18.9噸,排放實測濃度為2.16mg/m3。

集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煙塵全部實現超低排放,可有效改善環境質量。

揚塵治理方面,建有四座全封閉灰庫及兩座全封閉渣庫,改善員工工作條件的同時更好保護周圍環境。

污水排放

集團公司採用先進的造紙生產工藝,並對生產線進行白水回收處理工藝改進,從源頭加大白水回用力度。在 污水治理方面,建成由荷蘭帕克公司設計的水處理工程,日處理能力達55,000m³,採用全球造紙工業最有效 的廢水處理技術 - 厭氧+好氧+絮凝,現公司處理廢水重複使用率在80%以上,清水消耗、綜合能耗和絕干 纖維消耗達到了國家清潔生產B級水平,實現了治水、節水、節能同時進行,不僅減少了污染源、節約了有限 的資源,而且大大降低了製造成本,實現了企業效益和環保效益的雙豐收。

外排廢水中的化學需氧量(COD)、氨氮、總懸浮物(SS)、總氮、總磷、色度、生化需氧量、酸鹼度(pH)等環保 指標均達到排放要求。

固體廢物

集團公司浩紙渦程中產生的固體廢物全部實現綜合利用。其中污泥經挑選後全部運送至熱電站摻入煤中焚 燒,可提供蒸汽和電力再次用於生產。廢塑料等其他固體廢物全部由固廢處理綜合利用項目進行無害化處 置。

生產過程中產生的危險廢棄物,嚴格按照國家要求進行規範管理,廠區內設置規範的危險廢氣物存儲倉庫進 行存儲, 並委託有資質的單位定期進行無害化處理。

無害廢棄物

本集團業務所產生之無害廢棄物主要為辦公用紙。本集團繼續實施節約用紙措施,例如盡量使用無紙化辦 公,預設雙面打印、提醒員工培養減少浪費影印的習慣及分類回收辦公用紙及生活垃圾。回收的辦公用紙可 進一步回收用於紙品製造,可有效節省能源。

A2. 資源使用

本集團在環保方面另一長遠目標為節約能源,降低生產過程中的能源消耗。為此,集團持續對一些大能耗的 設備進行了能量系統優化,建立了能源管理體系,開展清潔生產審核活動,減少水耗、電耗等,致力於持續 減少環境影響。

此外,集團公司將厭氧性細菌處理廢水過程中產生的沼氣全部回收,用於精製天然氣,回用於抄紙車間烘乾 可以幫助公司節省耗能量。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集團公司奉行差異化、專一化發展戰略,引領綠色包裝用紙低定量化新潮流。企業先後通過ISO9001質量管 理體系、ISO14001環境管理體系、OHSAS18001職業健康安全管理體系及FSC森林管理體系認證。

集團公司產品主要原材料為廢紙,可以大大減少對森林的砍伐及破壞,可有效減少能耗及污染物的排放,從 而降低環境壓力。

此外集團公司在項目建設期間盡量採用低噪音、低能耗的設備及產品,並對廠房進行降噪設置,為職工配備 耳塞等降噪防護用品,確保職工安全;同時定期對廠界噪聲進行檢測,確保符合噪音排放標準的同時減少對

環境、社會及 ●•••●•●管治報告書

周邊居民的影響。逐步加大投資,對污水處理設施推行異味收集處理,增加廠區內綠植覆蓋面積,減少異味, 美化環境,打造花園式工廠。

B. 社會

僱傭及勞工常規

B1. 僱傭

本集團嚴格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組織招聘及用工,員工的酬金政策旨在吸引、挽留並激勵有才能的 人士。其原則在於按僱員表現制定薪酬,反映市場標準並每年根據實際有計劃調整。一般而言,每名僱員的 薪酬待遇乃根據其工作性質及職位並參考市場標準制定。僱員亦可獲享若干福利待遇,可享有年終獎金、「五 險一金 | 以及國家規定的各種有薪假期(產假、婚假、喪假、陪護假及探親假等)、用餐補貼、購房補貼、職稱 補貼、進修補貼及節假日福利。

本集團定期檢討更新員工手冊,當中載列有關本公司之重要訊息、政策、程序、晉陞渠道、補償及福利、職 業健康與安全、投訴及舉報渠道。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一直秉承「以人為本,讓勞動者幸福」的核心價值觀。最大限度的提高員工的幸福指數, 為員工謀取最大利益。本集團承諾確保為僱員提供安全、健康舒心的工作環境,不論任何年齡、性別及種族 背景,逐步建立起員工職業生涯規劃體系,為職工搭建起實現人生價值的舞台激勵及提高他們的工作效率。

本集團在招聘、培訓及發展、晉陞及福利等方面為員工提供平等機會。不存在基於性別、種族背景、宗教、 膚色、性傾向、年齡、婚姻狀況、家庭狀況、殘障、懷孕或適用法律所禁止之任何其他歧視因素,而遭受歧 視或被剝奪平等機會。本集團亦充分瞭解企業在發展中僱用來自不同年齡、不同性別及種族員工的重要性。

同時,集團設有工會組織並成立員工互助基金,代表廣大基層職工的利益,將人性化關愛理念落實到位。

B2. 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定期檢討僱員之健康及安全程序以保障其健康,僱員每年可享受免費職業健康檢查。為僱員提供簡 報、培訓、信息及提示,以提升員工的安全意識。僱員入職之後必須經過安全教育培訓,並將合格的測試成 績作為進入正式工作崗位的必要前提條件。本集團定期開展消防、疏散、逃生等演習,以提高員工的安全意 識及突發事件的應變能力。

B3. 發展及培訓

所有新入職員工均參加入職培訓,以熟悉本集團核心價值觀、企業精神、工作作風等企業文化精髓。

本集團同時為僱員提供全方位、多元化的培訓渠道,通過內部講師培訓,外部課題培訓等統一與針對性培訓 方式提升員工自身綜合素質的同時為客戶提供優質、高效的服務,同時提升員工的個人素養。

為培養員工健康向上的價值趨向,積聚更大的發展正能量。集團組織了各類表彰活動:巾幗標兵評選、三八 趣味運動會、職工拔河比賽、青年歌手大獎賽、職工籃球聯賽、戶外拓展活動、攝影展、及新入職大學生座 談會等,豐富了員工文化生活,增強了企業凝聚力。

B4. 勞工準則

本集團業務於報告期間並無僱用童工或強制勞工。在僱傭管理方面,已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之規 定。嚴格遵守有關規定進行招聘、用工管理。每名僱員須於招聘信息問卷表上填寫相關數據資料,並由人力 資源部檢查並確保資料準確,從而可按照工作要求及求職人士之期望,聘用合適之人士。

營運慣例

B5.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設有嚴格的招標過程以及供應商准入機制,為所有設備、原料、服務採購等方面取得最佳供貨商提供 一個公平、透明的平台。

本集團原料供貨商主要來自中國、美國、加拿大、日本以及歐洲等國家。本集團根據合理清晰的準則嚴格挑 撰供貨商,例如供貨資質、質量管理系統、營運產能、可否提供供貨樣本、價格、交付保證及產品服務質量 等,務求採購滿足產品質量保障的貨品及服務。本集團亦通過如探訪供貨商生產工場的結果來綜合評估供貨 商,以從中挑選最佳供貨商。本集團亦透過進行供貨商審核及制定記錄報告,監控所選定供貨商之整體表 現,以支持其選擇及持續合作關係。

B6. 產品責任

本集團堅持客戶至上的原則,為向客戶提供優質良好的服務,審慎購買符合標準的原料以提供優質的產品予 客戶。且所有出廠產品經公司品質管理部門嚴格檢測。

環境、社會及 ●•••●•●管治報告書

與客戶保持良好的合作關係,自業務開始以來一直保持良好的售後服務,以履行本集團對客戶產品質量、安 全及保障之承諾,最大程度滿足客戶需求。

同時,妥善保障客戶資料及私隱政策。本集團流程與信息化部已制定全面數據保障政策,為所有公司數據及 私有數據提供足夠保障及保密措施。並保障員工、客戶及業務夥伴之權利,本集團已清楚界定權限訪問設 置,以限制對系統或虛擬資源之存取。

本集團實施採用一套全面企業資源規劃系統 - ERP (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以保障各項流程環節真 實可靠及維持資料的完整性。本集團嚴格遵守有關資料收集、使用、處理及保存之規則,以確保數據的安全 性。

B7. 反貪污

本集團承諾所進行一切業務均不會受到不正當之影響,所有董事及員工均須嚴格遵守操守準則及本集團反 職務腐敗條例條例之規定,以防止任何可能的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本集團之操守準則清楚列明:

- 所有董事及僱員廉潔奉公,忠於職守。禁止利用職權和職務上的影響謀取不正當利益。
- 僱員嚴禁私自從事營利活動、違反規定在其它經濟實體中兼職或者兼職取酬,以及從事有償中介活動; 禁止個人註冊或者投資入股與本公司業務競爭有關聯的企業。
- 僱員要遵守企業公共財物管理和使用規定,禁止假公濟私、化公為私。
- 董事及僱員均要艱苦奮鬥,勤儉節約。禁止講排場、比闊氣、揮霍公款、鋪張浪費。
- 成立反職務腐敗領導小組,負責對制度制訂的審查、監督執行和評估。

社區

B8. 社區投資

本集團一直以來與多屬院校達成友好合作協議,為在校學生提供參觀和實習的經驗場所,並為其提供良好的 就業機會。

成員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單雪艷女士、王澤風先生及焦捷女士,而單雪艷女士為審 核委員會主席。現任成員的履歷詳情載於「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職權節圍

根據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委員會成員須(其中包括)監督本集團與外聘核 數師的關係、審閱初步業績、中期業績及全年財務報表、檢討本集團內部審核職能和風險管理的範圍、程度 及有效性,並在有需要時聘任法律顧問或其他專業人十進行獨立調查。

會議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內舉行兩次會議,而全體成員於有關時間均已出席有關會議。

以下為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已完成工作的概要:

- 審閱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 審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中期報告;
- 審閱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外聘核數師審核計劃、聲明函件及審核聘書;
- 考慮及批准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外聘審核費用;
- 檢討本公司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制度;及
- 審閱本年報第50至51頁所載的「關連交易」。

財務報告

審核委員會審閱及考慮管理層的報告及聲明,以確保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上 市規則附錄十六編製。委員會亦與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舉行會議,以考慮 彼等對綜合財務報表進行獨立審核的範圍及結果。

審核委員會 ●••••報告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的檢討

審核委員會輔助董事會履行其職責,維持本集團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檢討本集團環 境與風險評估的程序及工作流程,以及其業務風險管理及監控措施。

續聘外聘核數師

審核委員會向董事會建議,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續聘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外聘核數師。

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就本公司外部核數師所提供之審核服務及非審核服務而已付或應付予彼等之費用分 別約為人民幣1.2百萬元及人民幣0.1百萬元。

董事及 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管理及經營本集團的業務,並就此擁有一般權力。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已與各執行董事訂立服務合約。下表載列有關董事會成員的若干資料:

姓名

在本集團擔任的職位

執行董事

王東興先生董事會主席、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施衛新先生董事會副主席王長海先生本集團總經理張增國先生本集團副總經理

非執行董事

許雷華先生 李恒文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澤風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焦捷女士 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董事及 ●•••●•● 高級管理層

執行董事

王東興先生,55歲,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王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董事。王先生亦為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王先生具備逾20年造紙業的經驗,負責本集團整體管理及策略。王先生自昌樂世紀陽光紙業有限公司(「昌樂陽光」)於二零零零年成立起一直於本集團任職,並曾任職世紀陽光的總經理。王先生亦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中國陽光紙業投資有限公司(「中國陽光」)及China Sunrise Paper Holdings Limited(「China Sunrise」)的董事。彼於一九八三年於山東輕工業學院畢業,獲工程學士學位,主修製漿造紙。彼於一九八五年至一九九九年擔任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山東晨鳴」)(一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812))的董事及副總經理。該公司主要從事生產機械製紙、紙板、紙材料及與造紙相關機械的業務。彼於山東晨鳴主要負責日常營運及管理。彼於一九九五年至一九九六年擔任山東晨鳴紙業集團齊河板紙有限責任公司(「齊河板紙」)的廠長。王先生於齊河板紙任職期間獲授發展齊河經濟特殊貢獻獎金獎。彼於一九九七年至一九九八年亦曾擔任山東晨鳴二廠的廠長,並於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零年擔任武漢帥倫紙業有限公司的總經理。

施衛新先生,61歲,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副主席。施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九日獲委任為董事。施先生具備逾20年的電機自動化控制經驗,負責自動系統管理。施先生自昌樂陽光於二零零零年成立起一直於本集團任職。施先生亦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中國陽光及China Sunrise的董事。彼於一九八六年於中國紡織大學畢業,主修工業電機自動化。一九八一年至一九九二年期間,施先生曾任上海造紙機械總廠的董事,並負責設計造紙設備的自動化控制系統。一九八四年至一九九二年期間,彼兩度獲得「優秀科研工作者」名銜。一九九三年,施先生創辦上海造紙機械電控技術研究所(「上海研究所」),自一九九三年起擔任研究所所長及總經理。施先生於上海研究所主要負責管理及營運。彼亦為上海市虹口區政協委員、上海市虹口區工商業聯合會的常務委員會委員及虹口企業家協會理事。施先生於二零零零年贏得「上海市科技成果獎」。

王長海先生,47歲,本集團執行董事兼總經理。彼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董事。王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加入本集團,彼於紙品企業具17年經驗,異常熟悉本集團運作。王先生目前為本集團之總經理,負責本集團之整體管理。彼於二零零三年晉升為國內銷售副總經理前,曾擔任本集團之經理及助理經理。

張增國先生,52歲,本集團執行董事及副總經理,負責子公司管理。張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九日獲委 任為董事。張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加盟本集團。彼亦自二零零一年起擔任昌樂陽光技術部主任、助理總經理及 副總經理。此外,張先生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中國陽光及China Sunrise的董事。彼於一九八八年畢業於山東輕 工業學院,主修製漿造紙。張先生於一九九三年至二零零零年間擔任金光造紙廠的部門主任及工程師。於其 在金光造紙廠任職期間,張先生主要負責設計、建設及測試項目。

非執行董事

許雷華先生,54歲,本集團非執行董事,許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五日獲委任為董事。許先生於二零零二年 畢業於武漢科技大學計算機科學與技術專業,取得本科專業證書。許先生於一九九四年取得中國會計師專業 資格證書。

許先生現為湖北美爾雅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美爾雅」)(一家於上海交易所主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碼:600107) 黨委書記及監事。彼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加入湖北美爾雅擔任董事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及董事會秘書。在此之 前,彼於一九九五年三月至二零零零年六月於大冶特殊鋼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交易所主板上市之公司, 股份代號:000708)投資證券部擔任部長。彼亦於一九八五年七月至一九九五年二月於冶鋼集團有限公司財 務部及審計室工作。

李恒文先生,38歲,本集團非執行董事,李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五日獲委任為董事。李先生現任山東豐元 化學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交易所中小企業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002805)的財務總監。彼之前曾擔 任中國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691)財務部部 長兼總經理助理。在此之前,彼先後在山東匯德會計師事務所和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工作十年。

李先牛二零零二年畢業於青島大學經濟學院,取得管理學學十學位。李先牛為中國註冊會計師。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澤風先生,57歲,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加盟本集團並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九日獲委任 為董事。王先生亦為董事會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王先生於一九八二年畢業 於山東輕工業學院,獲製漿造紙工業技術學士學位。彼目前為山東輕工業設計院之院長及山東省造紙工業協 會會長。彼先前曾擔任山東紙業集團副總經理、總工程師及高級工程師。

董事及 ●•••●•● 高級管理層

焦捷女士,37歲,獨立非執行董事。焦女十於二零零七年首次加盟本集團及其後於二零一零年離開本集團。 焦女士離任前擔任本公司之聯合公司秘書及董事會主席特別助理。焦女士於二零一四年一月重返本集團並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董事。焦女士目前為iClick Interactive Asia Group Limited(一間於納斯達 克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ICLK)之財務總監,負責企業財務及法律事宜。此前,彼於二零一二年三月至二 零一四年五月擔任雅高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3313)聯 席公司秘書兼總法律顧問。自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七年,焦女士為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的法律助理。自二零 一零年一月至二零一二年二月,焦女士為搜房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 SFUN)的總法律顧問兼投資者關係主管。焦女士於二零零三年七月於北京大學法律學院及中國經濟學研究 中心畢業,獲法律及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取得牛津大學法學碩士學位。焦女士於二零一零 年三月取得律師執業資格證書。彼亦於二零一二年五月自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取得中國企業法 律顧問註冊執業資格證書,並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取得特許金融分析師資格。

單雪艷女士,40歲,獨立非執行董事。單女十於二零一六年加入本集團及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五日獲委任 為董事。單女士亦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單女士擁有超過15年會計及審計經驗。單女士於二 零零一年七月加入壽光聖誠有限責任會計師事務所([壽光聖誠]),現時為壽光聖誠審計主管。單女士於壽光 聖誠主要負責審計具一定規模的企業及政府項目以及為中國企業提供融資及稅務諮詢服務。單女士於二零 零一年七月畢業於青島理工大學,獲頒工學學十學位。彼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成員及於二零一一年獲得高 級會計師資格。

高級管理層

陳效雋先生,49歲,本集團副總經理,負責採購管理。陳先生於一九九一年畢業於山東輕工業學院,主修機 械設計。陳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加盟本集團。陳先生於加盟本集團前,曾於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任 職,負責機械工程。

劉文政先生,46歲,本集團副總經理,負責本公司中國子公司的會計及財務管理。劉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二月 加盟本集團。劉先生於一九九三年畢業於山東行政學院,取得會計學士學位。彼於加盟本集團前,曾擔任山 東浩信集團財務總監一職。彼曾為山東晨鳴的監事。劉先生亦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成員。

張洪明先生,47歲,本集團副總經理,負責一間集團子公司的綜合管理。張先生原先負責國內銷售及生產管 理,於二零零一年加盟本集團。

公司秘書

陳貽平先生,41歲,本公司的公司秘書。陳先生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加盟本集團並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六日 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彼於一九九九年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持有學士學位,主修會計。彼為特許公 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陳先生於公司秘書管理、會計、審計及企業管治工作方面擁 有逾十年經驗。陳先生目前亦為東北電氣發展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 A股及H股分別於中國深圳證券交易所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股份代號:0042))之公司秘書。彼亦 曾為伯明翰體育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09)的公司秘書,該公司股份由二零一五年六月至二零一六年 十月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主板上市。陳先生目前亦擔任中國華仁醫療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48)及 中國三迪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10)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 市及新智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1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上市。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謹此提呈本集團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經營活動

本集團主要從事紙品生產和銷售。

經營回顧及主要財務表現指標

經營回顧及主要財務表現指標分析載於第8至9頁之「主席報告」一節及第12至17頁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該等論述構成本董事會報告之一部分。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綜合業績載列於第59頁的綜合財務報表。

股息

董事會建議就二零一七財政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7港仙(二零一六財政年度:4港仙)。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就股東特別大會而言

為釐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包括首尾兩日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概不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股東須確保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五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鋪)。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本公司網站www.sunshinepaper.com.cn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發,並於適當時間寄發予股東。

就末期股息而言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八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股東,將符合收取建議末期股息。為確定收取建議末期股息之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七日至二零一八年六月八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概不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手續。為符合資格收取建議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六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建議末期股息(其支付須經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會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日或前後支付予二零一八年六月八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0及41所載,本公司亦面對以下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業務風險

中國經濟下行壓力及同業價格競爭乃業務風險之主要元素。此兩個負面因素導致本集團之銷售額及毛利率表現出現不確定因素。董事會將定期檢討整體管理及實行適當策略以減低風險。

流失主要人員

僱員乃本集團其中一項最重要之資產,其表現影響本集團業務能夠持續經營。本集團重視技巧純熟及經驗豐富之人才,並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組合安全及舒適之工作環境及職業發展以吸納人才。

環境政策及表現

多年來,本集團全力投入環保。我們實行各項措施及監控(包括定期開會檢討廠房之環境事宜及更新環境法律及法規),於每個營運層面盡力保育及保護環境。

本集團將繼續分配資源,確保於重要範疇持續達到高環保標準,包括生產程序、水電消耗、污水處理及排放 控制。

儲備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載列於第62及63頁的綜合財務報表。

捐款

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及二零一六財政年度,本集團並無捐款。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

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的變動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及 17。

股本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股本變動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章程細則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且開曼群島的法例亦無對該權利作出限制,致令本公司須按 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綜合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概要載列於第144頁。

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的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9。

銀行借貸

本集團銀行借貸的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董事

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及截至本報告刊發日期止的在任董事為:

執行董事

王東興先生(董事會主席)

施衛新先生(董事會副主席)

王長海先生(本集團總經理)

張增國先生(本集團副總經理)

非執行董事

許雷華先生

李恒文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單雪艷女士

王澤風先生

焦捷女士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三分之一(或倘彼等的數目並非三的倍數,則取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之數)的董事須於每屆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輪值退任,惟每位董事均須最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一次。退任董事符合資格於該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根據細則第87條,王東興先生、施衛新先生及王長海先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退任,且符合資格膺選連任,並願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提交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書,董事會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

董事服務合約

王東興、施衞新及張增國各自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九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九日起計為期三年,合約將於其後一直有效,直至其中一方向另一方至少提前三個月發出書面通知或根據服務合約的條款予以終止。

王長海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九日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合約,任期自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九日起計為期 三年,合約將於其後一直有效,直至其中一方向另一方至少提前三個月發出書面通知,或根據服務合約的條 款予以終止。

各執行董事的年薪和花紅將由董事會釐定,並須接受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年度審查。

許雷華先生及李恒文先生各自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五日與本公司簽訂委任函,據此,彼同意擔任非執行董事職 位,自二零一五年六月五日起計為期三年,除非根據該委任函指定條款和條件予以終止。

王澤風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二日與本公司簽訂委任函,據此,彼同意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位,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二日起計為期三年,除非根據該委任函指定條款和條件予以終止。

焦捷女士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七日與本公司簽訂委任函,據此,彼同意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位,自二零 一七年一月二十七日起計為期三年,除非根據該委任函指定條款和條件予以終止。

單雪艷女士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五日與本公司簽訂委任函,據此,彼同意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位,自二 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五日起計為期三年,除非根據該委任函指定條款和條件予以終止。

各董事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董事酬金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與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訂立在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下不可於一年內終止的服務合約或委任函。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之權益

於年內或年末概無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為訂約方或董事或與董事有關連之實體目前或過去直接或間接於 其中有重大權益之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存在。

董事的證券權益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列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 第XV部)的本公司股份(「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下列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 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和淡倉:

(a) 於本公司的好倉:

| 董事姓名 | 權益性質 | 股份數目 | 持股概約百分比 |
|-------|----------------------------------|-------------|---------|
| | | | |
| 王東興先生 | 收購本公司權益的協議方的權益(1) | 321,687,052 | 39.26% |
| | 實益擁有人 | 18,425,500 | 2.25% |
| | 收購本公司權益的協議方除該協議外的權益(2) | 3,840,000 | 0.47% |
| 施衛新先生 | 收購本公司權益的協議方的權益(1) | 321,687,052 | 39.26% |
| | 收購本公司權益的協議方除該協議外的權益(2) | 22,265,500 | 2.72% |
| 張增國先生 | 收購本公司權益的協議方的權益(1) | 321,687,052 | 39.26% |
| | 收購本公司權益的協議方除該協議外的權益(2) | 22,265,500 | 2.72% |
| 王長海先生 | 收購本公司權益的協議方的權益(1) | 321,687,052 | 39.26% |
| | 實益擁有人 | 3,840,000 | 0.47% |
| | 收購本公司權益的協議方除該協議外的權益 ^⑵ | 18,425,500 | 2.25% |

附註:

- 1. 一組18位個別人士(包括陳效雋先生、郭建林先生、李華女士、李仲翥先生、陸雨傑先生、馬愛平先生、桑自謙先生、施衛新先生、孫清濤先生、王長海先生、王東興先生、汪峰先生、王益瓏先生、王永慶先生、吳蓉女士、張增國先生、鄭法聖先生及左希偉先生)(「控股股東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十六日訂立一項協議(「一致行動人士協議」)(經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九日的補充協議修訂),據此,控股股東集團各成員確認(其中包括),由於其擁有中國陽光、China Sunrise及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連同中國陽光及China Sunrise統稱為「目標實體」)的權益及投票權,並參與管理目標實體的業務,彼等各自一直積極互相合作及一致行動(就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收購守則」)而言),以就有關目標實體業務的重大事項達成共識及一致行動。此外,控股股東集團各成員亦同意將其於目標實體的直接或間接權益或該等權益的變動通知其他成員,以確保妥善並及時地遵守有關股東披露證券權益的所有適用法例及法規。由於China Sunrise由中國陽光全資擁有,而中國陽光則由控股股東集團全資擁有,故中國陽光及控股股東集團成員(包括王東興先生、施衛新先生、張增國先生及王長海先生)各自(就收購守則而言)各自均被視為於China Sunrise所持有的321,687,052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8條,施衛新先生及張增國先生作為一致行動人士協議訂約方,被視為於王東興先生及王長海先生持有的22,265,5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王東興先生被視為於王長海先生持有之3,840,000股股份擁有權益及王長海先生被視為於王東興先生持有之18,425,500股股份擁有權益。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就董事所知,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於本公司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中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 名稱 | 好倉/淡倉 | 身份/權益性質 | 股份數目 | 持股概約百分比 |
|---------------|-------|----------------|-------------|---------|
| | | | | |
| China Sunrise | 好倉 | 實益權益 | 321,687,052 | 39.26% |
| 中國陽光的 | 好倉 | 受控法團權益 | 321,687,052 | 39.26% |
| 控股股東集團(2) | 好倉 | 收購本公司權益的協議方的權益 | 321,687,052 | 39.26% |
| | | 收購本公司權益協議方 | 22,265,500 | 2.72% |
| | | 除該協議外的權益 | | |

●•••●•• 董事會報告

附註:

- 1. 由於中國陽光擁有China Sunrise的全部權益,故中國陽光被視為於China Sunrise所持有的321,687,052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根據一致行動人士協議,控股股東集團各成員已確認(其中包括),由於其擁有目標實體的權益及投票權,並參與管理目標實體的業務,彼等各自一直積極互相合作及一致行動(就收購守則而言),以就有關目標實體業務的重大事項達成共識及一致行動。此外,控股股東集團各成員亦同意將其於目標實體的直接或間接權益或該等權益的變動通知其他成員,以確保妥善並及時地遵守有關股東披露證券權益的所有適用法律例及法規。由於中國陽光擁有China Sunrise的全部權益,而控股股東集團則擁有中國陽光的全部權益,中國陽光及控股股東集團成員(就收購守則而言)各自均被視為於China Sunrise所持有的321,687,052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此外,王東興先生作為實益擁有人於18,425,5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而王長海先生作為實益擁有人於3,84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8條,控股股東集團的其他成員,作為一致行動人士協議訂約方,被視為於王東興先生及王長海先生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其他人士作為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權益者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

購股權計劃

根據股東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九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激勵合資格人士(「合資格人士」如下段所述),盡量提升其對本集團的未來貢獻及/或就其過去的貢獻作出獎勵,以吸引及挽留該等對本集團的表現、增長或成功而言屬重要及/或其貢獻屬或將屬有利的合資格人士或與彼等保持持續關係。

就購股權計劃而言,合資格人士包括(a)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候任執行董事、經理,或擔任行政、管理、監督或類似職位的其他僱員(「僱員」)、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或當時被借調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全職或兼職工作的人士(「行政人員」): (b)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董事或候任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c)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直接或間接股東: (d)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貨品或服務供應商; (e)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客戶、顧問、商業或合營夥伴、特許經營商、承包商、代理或代表: (f)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提供設計、研究、發展或其他支援或任何顧問、諮詢、專業或其他服務的個人或實體;及(g)任何上述人士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經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時可能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40,000,000股(「計劃授權上限」),惟本公司可於董事會認為合適時隨時尋求股東批准更新計劃授權上限,但於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時可能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於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更新計劃授權上限當日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的10%。

於悉數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以及根據任何其他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任何其 他購股權時可能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30%。

購股權能否行使將視乎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目標達成與否,以及購股權承授人的年度評核結果而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董事將共同負責監管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目標,以及承授人的年度評核。

本集團概不得向任何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致使在截至最後授出日期為止的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向該名人士已授出或將授出的購股權行使時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過本公司不時的已發行股本的1%。購股權必須獲行使的期限將由董事會於授出時訂明,該期限必須於在不遲於自授出日期(即董事會決議要約授予有關合資格人士購股權之日)起計十年屆滿。

授出購股權的要約可於要約日期(「要約日期」)起計28日期間內供合資格人士接納,惟有關購股權授出不得於購股權計劃有效期屆滿後(「接納日期」)獲接納。

本公司於接納日期或之前收到由承授人正式簽署的購股權要約函副本(包括購股權要約的接納書)連同以有關授出的代價1.00港元付予本公司的款項後,購股權應被視作已授出並由合資格人士接納,且已生效。此等款項無論如何均不可退回。

任何特定購股權的認購價須為由董事會可能在授出相關購股權時全權酌情釐定的價格(及應列於授出購股權要約的函件之中),惟該認購價不得低於下列的最高者:(a)本公司股份面值;(b)要約日期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本公司股份收市價;及(c)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本公司股份平均收市價。

在購股權計劃條款的規限下,該計劃將由購股權計劃成為無條件之日(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二日)起計十年期間內有效及生效,於該期間後,將不得進一步授出或提呈購股權,但購股權計劃的條文將繼續具有十足效力及作用,惟以使十年期限屆滿前授出的任何仍然存在的購股權的行使生效或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文可能規定的其他方面為限。購股權計劃於本報告日期已到期。

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並無購股權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於本報告日期,購股權計劃下可發行之股份總數為79,500,000股(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日完成的紅股發行所作調整後),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9.70%。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之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七日(「採納日期」)獲董事會採納。股份獎勵 計劃旨在表揚若干人士(「合資格參與者 |,如下文所載)的貢獻及透過向彼等提供獲得本公司股本權益的機 會,延聘及推動彼等為本集團日後的發展及擴張而努力。

董事會可不時以其絕對酌情甄選任何合資格參與者以參與該計劃。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 司的任何董事(不論為執行或非執行)、高級管理層及僱員(包括但不限於辦事處經理、區域總監、高級經理、 辦事處總監、總經理及首席執行官),惟不包括以下人士:(i)本集團的任何派駐僱員、兼職僱員或非全職僱 員:(iii)於相關時間已發出或獲發出終止其職務或董事職務(視乎情況而定)通知的本集團任何僱員:及(iii)董事 會可能不時決定的任何其他人士。

在下文所載對股份獎勵計劃規模的限額下,董事會須決定其擬作為獎勵標的之獎勵股份(「獎勵股份」)數目。 董事會須以授出函件方式知會經甄選參與者(「經甄選參與者1)有關任何獎勵的條款及條件(包括任何歸屬時 間表),而當本公司收到由經甄選參與者所簽署一式兩份的授出函件時,有關獎勵須視為獲得有關經甄選參 與者接納。

獎勵股份須於各歸屬期末由本公司按面值或董事會釐定的其他較高金額配發及發行,乃採用以下方式進行: (i)由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不時授予董事會的一般授權;或(ii)如適用法律、上市規則、細則或本公司任何 規則規定,則由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不時授予董事會的特別授權。

任何獎勵股份須根據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的時間表(於該時間表所載歸屬獎勵股份的日期或各有關日期稱 為「歸屬日期」)在經甄選參與者獲甄選參與該計劃的日期歸屬予相關經甄選參與者,惟以下條件於相關日期 已經達成及仍然達成:(1)董事會按其全權酌情可能已規定及於經甄選參與者獲通知獎勵的日期或之前已以書 面方式通知經甄選參與者的有關進一步條件;及(ii)經甄選參與者於歸屬日期(或(視乎情況而定)於各相關歸 屬日期)仍然為本集團的合資格參與者。倘經甄選參與者遭終止職務、即時辭退、觸犯任何刑事罪行、破產 或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或任何其他不時生效的類似適用法律或規例已被檢控、被定罪或須 承擔責任,概無股份可歸屬予相關經甄選參與者。

董事會如作出任何進一步獎勵而導致董事會根據該計劃作出獎勵的股份總數超過於採納日期的本公司已發 行股本的10%,則不得作出有關獎勵。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條款失效的獎勵將不會就計算10%限制而計入。董 事會可尋求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更新股份獎勵計劃下的10%限額。除非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否則於任 何12個月期間可作為給予單一經甄選參與者的獎勵標的之獎勵股份最高數目合計不得超過於採納日期的本 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

除董事會可能決定作出任何提早終止外,該計劃須於採納日期開始計算的十年期限內有效及生效。於本報告 日期,股份獎勵計劃的餘下年期約為9年2個月。

有關股份獎勵計劃的更多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七日之公佈。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一日,董事會已議決,向股份獎勵計劃項下之三名經甄選參與者按面值授予合共 16,774,000股獎勵股份,其中(i)15,972,000股獎勵股份以根據特別授權配發及發行新股份方式授予兩名執行董 事(王東興先生及王長海先生)及(ii)802,000股獎勵股份以根據特別授權配發及發行新股份方式授予本集團一 名僱員劉文政先生。有關發行及配發16,774,000股獎勵股份已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九日的股東特別大會獲 股東批准,並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四日完成。更多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一日之通函。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本年度,本集團自其五大供應商採購少於30%的貨物,並向其五大客戶銷售少於30%的貨物。

據董事所知,概無董事、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或本公司任何股東(擁有多於5%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於我們 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企業管治

本公司採納的主要企業管治常規載於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關連交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5所披露的若干關連方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項下的關連交易,並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 作出披露。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八日與濰坊盛泰藥業有限公司(「盛泰藥業」,於昌樂盛世熱電有限責任公司(「盛 世熱電」)的註冊資本中擁有20%權益)訂立兩項協議。盛世熱電的餘下80%註冊資本由世紀陽光(為本公司的 間接子公司)所持有。根據上述兩項協議進行的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而有 關此等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載列如下:

盛泰藥業(作為客戶)與盛世熱電(作為供應商)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八日訂立蒸汽供應協議。盛世熱 (a) 電同意向盛泰藥業供應蒸汽,由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三年,每 次屆滿時可重續不超過三年。盛世熱電向盛泰藥業出售蒸汽的價格與盛世熱電向世紀陽光出售蒸汽的 價格相同,並反映盛世熱電按折扣價向大量購入蒸汽的股東出售蒸汽的政策。董事認為,蒸汽價格屬 公平合理且符合一般商業條款。

●•••●•●董事會報告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盛世熱電向盛泰藥業出售蒸汽的總銷售額達人民幣75.9百萬元,低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上限人民幣130.6百萬元。

(b) 盛泰藥業(作為客戶)與盛世熱電(作為供應商)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八日訂立供電協議。盛世熱電同意向盛泰藥業供應電力,由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三年,每次屆滿時可重續不超過三年。盛世熱電向盛泰藥業出售電力的價格與盛世熱電向世紀陽光出售電力的價格相同,並反映盛世熱電按折扣價向大量購入電力的股東出售電力的政策。董事認為,電力價格屬公平合理且符合一般商業條款。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盛世熱電向盛泰藥業出售電力的總銷售額達人民幣46.0百萬元,低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上限人民幣71.4百萬元。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董事會委聘本公司核數師就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進行若干經協定程序。 核數師已向董事會報告該等程序的事實結果。

本公司核數師已向董事提供函件,確認該等持續關連交易:

- (1) 已獲董事會審批;
- (2) 符合本集團之定價政策;
- (3) 已按照規管該等交易之有關協議訂立;及
- (4) 並無超過該等交易之年度上限。

董事會亦謹此確認關於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之核數師函件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及14A.57條提交予聯 交所。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該等持續關連交易以及核數師報告,並確認該等交易乃:

- (1) 於本集團一般及正常業務過程中訂立;
- (2) 按一般商業條款或對本集團而言不遜於向獨立第三方提供或自獨立第三方獲得(按適用者)的條款訂立;
- (3) 按屬公平合理且符合股東整體利益的條款訂立;及
- (4) 根據監管該等交易的有關協議訂立。

遵守不競爭契據

China Sunrise、中國陽光及控股股東集團的成員(「契諾人」)已各自向本公司確認,其已遵守根據日期為二零 零七年十一月十九日的不競爭契據對本公司作出的不競爭承諾。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檢討遵守情況,並確認契 諾人已遵守該等不競爭契據項下的所有承諾。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從公開途徑所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截至本報告日期,公眾持有本公司至少25%的已發行股 份,因此確認公眾持股量充足。

核數師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由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 限公司審核,其將任滿告退,並符合資格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鷹選連任。

代表董事會

主席

王東興

謹啟

中國香港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中國陽光紙業控股有限公司各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載於第59至143頁中國陽光紙業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包括主要會計政策在內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道德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道德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分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及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關鍵審計事項 (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於合營企業投資的賬面值和應收合營企業款項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5、21、28及45(b)。

貴集團於陽光王子(壽光)特種紙有限公司(「合營企業」)擁有合營權益,其於報告日期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的金額為人民幣203,542,000元。 貴集團亦有應收合營企業款項合共人民幣142,847,000元,導致於報告日期在合營企業擁有財務權益總額人民幣346,389,000元,佔 貴集團資產淨值(人民幣2,207,135,000元)的15.7%。

合營企業自其成立起直至二零一六年一直錄得虧損, 而於本年度則錄得溢利人民幣20,238,000元。根據管 理層的判斷指合營企業的前景正面,未來有望繼續 獲利,概無對該等賬面值作出減值。

我們考慮到該等結餘的重要性及管理層行使判斷的 程度,故認定合營企業及應收合營企業款項的帳面 值為對我們審計工作的重大風險。 我們已審閱管理層就前景正面的指標的評估,並已 核實所採用的重大假設。

我們已審閱管理層所推算的溢利和現金流量預測, 核實有關預測所依據的歷史財務資料,並評估預測 收益來源的假設。

我們亦已對照迄今所產生的實際業績,審閱往年預 測的準確性。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持續經營基準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許4.1及5。

貴集團於報告日期錄得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1,503,564,000元。 貴集團在其營運中調用高水準的債務融資,包括銀行借貸、貼現票據融資及公司債券分別人民幣2,765,180,000元、人民幣1,455,751,000元及人民幣397,321,000元。該等債務中人民幣4,107,720,000元須於一年內償還。

所有該等因素均引起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用者注意, 並合理對 貴集團維持其流動資金狀況的能力構成 懷疑,從而質疑其按持續經營基準營運,其乃編製該 等綜合財務報表的根本基礎。

為評價 貴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及評估其在可預見 未來持續營運的能力,董事已審閱重續現有及取得 額外銀行融資的可能性,並已編製現金流量預測,以 展示在一定年期內有充足的營運資金。過程中,管理 層已行使重大判斷。

我們考慮到其對綜合財務報表構成根本性及廣泛的 影響,因此在審核中將董事的持續經營基準評估識 別為主要審核事項。 我們已審閱和評估 貴集團就流動資金的資本管理政策和風險管理政策。在評估該等政策的可行性的過程中,我們已考慮 貴集團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我們認同該等政策已在過往期間貫徹應用,且該等政策的目的已經實現。我們評估過管理層聲稱與銀行的關係,並已審閱期後與銀行磋商的憑證,包括將銀行借貸人民幣546,720,000元的到期日延長一年的協議。

我們取得管理層所編製的現金流量預測,並:

- 根據我們對業務、行業及歷史數據的認知,評估所採用的主要假設的恰當性;
- 將輸入數據與相關憑證對照,例如經批核預算、銀行融資協議、關聯方的確認;
- 一 對敏感性下行分析進行評估,包括未來銷售價格及可動用銀行融資;
- 比較過往年度現金流量預測與實際數字,以考慮管理層以往的預測的準確性以及有關預測是 否過份樂觀。

其他資訊

董事需對其他資訊負責。其他資訊包括所有刊載於 貴公司二零一七年年報內的資訊,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訊,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資訊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訊,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訊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如果我們認為其他資訊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在審計委員會的協助下,董事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 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按照議定之聘用條款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並無 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準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 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式以應 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 蓄意遺漏、虚假陳述,或淩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 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 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 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訊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了計畫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計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 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 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 通該事項。

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灣仔

軒尼詩道28號

12樓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

鄺錦榮

執業證書號碼: P05373

綜合損益及 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 | 附註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 | | |
| 收入 | 6 及 7 | 5,781,857 | 4,223,298 |
| 銷售成本 | | (4,534,623) | (3,396,328) |
| | | | |
| 毛利 | | 1,247,234 | 826,970 |
| 其他收入 | 8 | 167,092 | 121,378 |
| 其他收益或虧損 | 8 | (24,840) | (28,229) |
| 分銷及銷售開支 | | (269,171) | (277,836) |
| 行政開支 | | (296,947) | (191,212) |
|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虧損 | 16 | (18,908) | (4,516) |
|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利潤/(虧損) | 28 | 12,695 | (12,533) |
| 融資成本 | 9 | (252,613) | (248,707) |
| | | | |
| 除所得税前利潤 | 12 | 564,542 | 185,315 |
| 所得税開支 | 11 | (162,918) | (58,756) |
| 左连利调五入五ル共物数 | | 404 004 | 100 550 |
| 年度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 | 401,624 | 126,559 |
| | | | |
| 以下各項應佔年度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 本公司擁有人 | | 396,031 | 123,111 |
| 非控股權益 | | 5,593 | 3,448 |
| | | | |
| | | 401,624 | 126,559 |
| | | | |
| 用作計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利潤之每股盈利 | | | |
|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 14 | 0.49 | 0.15 |

第66至143頁之附註組成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 | 附註 | 人民幣千元 | ーマ ハギ 人民幣千元 |
| | | | |
| 非流動資產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5 | 3,460,983 | 3,353,933 |
| 投資物業 | 16 | 162,879 | 181,712 |
| 預付租賃款項 | 17 | 327,046 | 313,806 |
| 商譽 | 18 | 30,326 | 18,692 |
| 遞延税項資產 | 19 | 11,498 | 8,184 |
|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 28 | 203,542 | 70,847 |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20 | _ | 8,000 |
|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21 | 265,075 | 366,407 |
| | | 4,461,349 | 4,321,581 |
| 流動資產 | | | |
| 加助員座 預付租賃款項 | 17 | 7,317 | 5,889 |
| 存貨 | 22 | 7,317 | 345,246 |
| _{仔貝} 貿易應收款項 | 23 | 425,576 | 310,472 |
| 貝勿應收款與 應收票據 | 23 24 | | 532,016 |
| 應收票據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 | 765,598 | 178,701 |
| 可收回所得税 | 25 | 165,778 | 170,701 |
| 可收回所存依 受限制銀行存款 | 26 | 313 | 1 445 500 |
| 文版·向歌行任叔 銀行結餘及現金 | 26 | 1,481,484 | 1,445,592 |
| 政1] 紀 趺 及 堄 並 | 20 | 474,519 | 592,175 |
| | | 4,088,640 | 3,410,091 |
| 流動負債 | | | |
| 貿易應付款項 | 29 | 853,282 | 936,017 |
| 應付票據 | 30 | 245,000 | 225,000 |
| 其他應付款項 | 31 | 135,779 | 214,240 |
| 建築工程、機器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 01 | 37,792 | 15,047 |
| 應付所得稅 | | 34,655 | 22,047 |
| 融資租賃承擔 | 32 | 165,571 | 88,510 |
| 遞延收益 | 33 | 2,405 | 2,758 |
| 貼現票據融資 | 34 | 1,455,751 | 1,989,892 |
| 銀行借貸 | 35 | 2,551,969 | 1,769,150 |
| 其他借款 | 36 | 10,000 | 11,000 |
| 公司債券 | 37 | 100,000 | 100,000 |
| | | | |
| | | 5,592,204 | 5,373,661 |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 | 附註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 | | |
| 流動負債淨額 | | (1,503,564) | (1,963,570) |
|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 | 2,957,785 | 2,358,011 |
| 25 - T. 46 /H | | | |
| 資本及儲備 股本 | 38 | 73,779 | 72,351 |
| 儲備 | 39 | 1,945,811 | 1,543,704 |
| | | |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 | 2,019,590 | 1,616,055 |
| 非控股權益 | | 187,545 | 151,898 |
| 權益總額 | | 2,207,135 | 1,767,953 |
| 非流動負債 | | | |
| 融資租賃承擔 | 32 | 210,659 | 94,774 |
| 銀行借貸 | 35 | 213,211 | 65,000 |
| 公司債券 | 37 | 297,321 | 396,250 |
| 遞延收益 | 33 | 18,665 | 21,045 |
| 遞延税項負債 | 19 | 10,794 | 12,989 |
| | | 750,650 | 590,058 |
| 權益總額及非流動負債 | | 2,957,785 | 2,358,011 |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王東興 董事

王長海 董事

第66至143頁之附註組成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 | 股本 | 資本贖回儲備 | 股份溢價 | 合併儲備 | 資本儲備 | 資產重估儲備 | 法定盈餘公積 | 任意盈餘公積 | 保留盈利 | 小計 | 非控股權益 | 總計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 | | | | | | | | | | | |
|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 72,351 | 610 | 695,682 | (2,776) | 79,992 | 19,806 | 81,756 | 5,429 | 560,673 | 1,513,523 | 105,097 | 1,618,620 |
| 收購一間子公司 | - | - | - | _ | - | - | - | - | _ | - | 14,728 | 14,728 |
| 本公司一間子公司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 | _ | - | - | - | - | _ | - | 30,000 | 30,000 |
| 取消註冊一間子公司 | - | - | - | - | - | _ | - | - | - | - | (1,356) | (1,356) |
| 出售一間子公司 | - | - | - | _ | - | - | - | - | _ | - | (5) | (5) |
| 已付本公司擁有人的股息(附註13) | - | - | - | _ | - | - | - | - | (20,579) | (20,579) | - | (20,579) |
| 已付本公司一間子公司非控股權益的 | | | | | | | | | | | | |
| 股息 | - | - | _ | _ | _ | - | _ | - | _ | - | (14) | (14) |
| 轉撥至保留盈利 | - | - | _ | _ | _ | (12,791) | _ | - | 12,791 | - | - | - |
| 轉撥至法定盈餘公積 | _ | | _ | _ | _ | _ | 26,226 | | (26,226) | _ | _ | |
| | | | | | | | | | | | | |
| 與擁有人的交易 | - | - | _ | _ | _ | (12,791) | 26,226 | - | (34,014) | (20,579) | 43,353 | 22,774 |
| | | | | | | | | | | | | |
| 年度利潤及全面收入總額 | _ | _ | _ | _ | _ | _ | _ | _ | 123,111 | 123,111 | 3,448 | 126,559 |
| | | | | | | | | | | | | |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72,351 | 610 | 695,682 | (2,776) | 79,992 | 7,015 | 107,982 | 5,429 | 649,770 | 1,616,055 | 151,898 | 1,767,953 |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 | | | | | | | | | | |
|-------------------|----------|--------|---------|---------|--------|--------|---------|---------|----------|-----------|----------|-----------|
| | 股本 | 資本贖回儲備 | 股份溢價 | 合併儲備 | 資本儲備 | 資產重估儲備 | 法定盈餘公積 | 任意盈餘公積 | 保留盈利 | 小計 | 非控股權益 | 總計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 | | | | | | | | | | | |
| 於一月一日 | 72,351 | 610 | 695,682 | (2,776) | 79,992 | 7,015 | 107,982 | 5,429 | 649,770 | 1,616,055 | 151,898 | 1,767,953 |
| 收購一間子公司(附註47) | - | - | - | - | - | - | - | - | - | - | 38,245 | 38,245 |
| 收購子公司額外股權 | - | - | - | - | 2,566 | - | - | - | - | 2,566 | (16,066) | (13,500) |
| 本公司一間子公司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 | - | 4,098 | - | - | - | - | 4,098 | 7,902 | 12,000 |
| 已付本公司擁有人的股息(附註13) | - | - | - | - | - | - | - | - | (27,863) | (27,863) | - | (27,863) |
| 已付本公司一間子公司非控股權益的 | | | | | | | | | | | | |
| 股息 | - | - | - | - | - | - | - | - | - | - | (27) | (27) |
| 確認以股權結算的股份付款 | 1,428 | - | 27,275 | - | - | - | - | - | - | 28,703 | - | 28,703 |
| 轉撥 | - | - | - | - | - | - | 4,351 | (4,351) | - | - | - | - |
| 轉撥至法定盈餘公積 | - | _ | - | - | - | - | 42,186 | - | (42,186) | - | - | - |
| | | | | | | | | | | | | |
| 與擁有人的交易 | 1,428 | _ | 27,275 | _ | 6,664 | _ | 46,537 | (4,351) | (70,049) | 7,504 | 30,054 | 37,558 |
| | | | | | | | | | | | | |
| 年度利潤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_ | _ | _ | _ | _ | _ | _ | 396,031 | 396,031 | 5,593 | 401,624 |
| | | | | | | | | | | | | |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73,779 | 610 | 722,957 | (2,776) | 86,656 | 7,015 | 154,519 | 1,078 | 975,752 | 2,019,590 | 187,545 | 2,207,135 |

第66至143頁之附註組成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 | |
| 經營業務 | | |
| 除所得税前利潤 | 564,542 | 185,315 |
| 調整: | | |
| 利息收入 | (41,622) | (52,574) |
| 融資成本 | 255,237 | 251,242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253,412 | 243,070 |
| 攤銷預付租賃款項 | 7,550 | 5,804 |
| 出售及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 49,733 | 20,038 |
| 撥回遞延收益 | (2,733) | (2,680) |
| 業務合併的議價收購收益 | _ | (91) |
| 出售一間子公司的收益 | _ | (8,067) |
| 取消註冊一間子公司時撇銷非控股權益 | _ | (1,356) |
|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虧損 | 18,908 | 4,516 |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回)/撥備 | (781) | 1,547 |
| 分佔合營企業(溢利)/虧損 | (12,695) | 12,533 |
| 以股權結算的股份付款開支 | 28,703 | _ |
| | | |
| 營運資本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 1,120,254 | 659,297 |
| 存貨(增加)/減少 | (415,166) | 40,665 |
| 貿易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 (112,691) | 110,041 |
| 應收票據減少 | (233,582) | (184,467) |
|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 | 173,680 | 20,734 |
| 貿易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 (82,969) | 117,293 |
| 應付票據增加 | 20,000 | 51,000 |
| 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 (75,983) | 75,944 |
| 15 MW MK 75 CC / B TB A | | |
|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 | 393,543 | 890,507 |
| 已繳所得稅 | (157,393) | (42,170) |
|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 | 236,150 | 848,337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机次江科 | | |
| 投資活動 | 20,000 | 20,000 |
| 已收利息 | 22,966 | 32,292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 7,089 | 7,626 |
| 出售一家子公司所得款項 | _ | 60,500 |
| 已收政府補助 | | 1,000 |
|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 (337,067) | (175,098) |
| 添置投資物業 | (75) | (706) |
| 受限制銀行存款(增加)/減少 | (35,892) | 60,920 |
| 貸款予一名第三方/一間關連公司 | (25,000) | (36,916) |
| 一名第三方/一間關連公司還款 | 8,000 | _ |
| 合營企業還款 | _ | 50,000 |
| 注資合營企業 | (120,000) | _ |
| 融資租賃承擔下的擔保按金增加 | (6,430) | (10,500) |
| 出售/(收購)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8,000 | (8,000) |
| 收購一間子公司額外股權 | (13,500) | _ |
| 收購子公司流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額 | (36,829) | (21,986) |
| | | |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 (528,738) | (40,868) |
| 融資活動 | | |
| 已付利息 | (260,963) | (252,877) |
| | (2,591,179) | (2,104,720) |
| 償還融資租賃的承擔 | (154,654) | (86,284) |
| 償還公司債券 | (100,000) | (00,20.) |
| 本公司一間子公司非控股權益注資所得款項 | 12,000 | 30,000 |
| 新籌銀行借貸 | 3,484,159 | 1,785,040 |
| 售後及融資租回交易的所得款項淨額 | 347,600 | 127,000 |
| 貼現票據融資減少 | (534,141) | (20,237) |
| 已付本公司擁有人股息 | (27,863) | (20,579) |
| 已付本公司一間子公司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27) | (14) |
| L 17 平 A H | (21) | (14) |
|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 174,932 | (542,671)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 (117,656) | 264,798 |
|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592,175 | 327,377 |
| | | |
|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 474,519 | 592,175 |

第66至143頁之附註組成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中國陽光紙業控股有限公司為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二日根據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本公司控股股東為China Sunrise Paper Holdings Limited(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其最終控股股東為China Sunshine Paper Investments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地址於年報「公司資料」一節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人民幣為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功能貨幣)。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為[本集團])的主營業務為生產/製造及銷售紙品、電力及蒸汽。

2. 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佈一系列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採納所有該等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税項資產 年度改進項目 收錄於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的年度改進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除上文所述外,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如何編製及呈列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業績 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規定實體須作出披露,讓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可評估融資活動所產生之負債變動,包括因現金流量及非現金變動而產生之變動。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期初及期末結餘對賬載於附註27。除此項額外披露外,應用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2.

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授權刊發日期,若干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已經頒佈惟尚未生效,且未 獲本集團提早採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股份支付交易的分類及計量1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4號保險合約1

金融工具1

提早還款特性及負補償2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出售或注入資產4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1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的分類1

和賃2

保險合約3

僱員福利2

於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的長期權益2

轉讓投資物業1

外匯交易及預付代價1

所得税處理的不確定因素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的

年度改進1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的 年度改進2

-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尚未釐定生效日期

本公司董事預期,除下文所述外,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 財務狀況產牛重大影響。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有關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計量及取消確認,引入對沖會計新規則及金融資產的新減值模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關鍵要求載述如下:

- 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疇的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或公允價值計量(「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特別是,根據業務模式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所持有的債務投資,及僅為支付本金額及未償還本金額之利息而產生合約現金流量的債務投資一般於其後的會計期末按攤銷成本計量。於目的為同時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中持有的債務工具,以及金融資產合約條款令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額的利息的債務工具,以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內按公允價值列賬的方式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則於其後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此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作出不可撤回的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股本投資(非持作交易)公允價值之其後變動,而僅有股息收入一般於損益中確認。
- 就減值評估而言,加入了有關實體對其財務資產及提供延伸信貸承擔之預期信貸虧損之會計減值 規定。該等規定消除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中有關確認信貸虧損的門欄。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號之減值方法,於確認信貸虧損前毋須發生信貸事件。反之,實體須一直將預期信貸虧損以及 此等預期信貸虧損之變動入賬。於各報告日期對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進行更新,以反映自初次確 認以來信貸風險之變動,並因此提供更適時之預期信貸虧損資料。

本集團已審閱其金融資產及負債,並預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納新準則有以下影響:

本集團目前將其金融資產歸類為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貸款及應收款項。本集團債務工具目前歸類為按攤銷成本計量,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按攤銷成本分類的條件。因此,本集團預期新指引不會影響該等金融資產的歸類及計量。

由於新規定只影響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會計處理,且本集團並無任何該等 負債,因此本集團金融負債的會計處理不會受影響。終止確認規則由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並無更改。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轉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其對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的先前指引作出重大變動,並就金融資產減值引入「預期信用損失」模式。

新減值模式要求根據預期信用損失而非只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要求的已產生信用損失確認減值撥備。該模式適用於按攤銷成本分類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下的合約資產、租賃應收款項及貸款承擔。根據至今所進行的評估,本集團預期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不會有重大變動。

該新準則亦引入延伸的披露規定及呈報的變動。此等變動預期將改變本集團有關其金融工具作出披露的性質及程度(特別是於採納新準則的年度內)。由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必須採用新訂準則。在該準則容許的實際情況下,本集團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追溯應用有關新規則。二零一七年的比較數字則不予重列。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下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相關澄清提出了收入確認之新規定,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若干與收入相關之詮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適用於客戶合約之單一綜合模式及確認收益之兩種方法;以一個時點確認或以一段時間確認。該模型之特點是基於合約之五步交易分析,以確定是否確認收入以及確認收入之金額及時間。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根據迄今完成之評估,本集團已識別以下預期會受到影響之範疇:

(a) 收入確認時間

本集團的收益確認政策披露於附註4.6。目前,提供服務產生之收入隨時間確認,而銷售商品所得收入一般在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轉移至客戶時確認。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入於客戶獲得合約中承諾商品或服務之控制權時確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定了對承諾商品或服務之控制權被視為隨時間轉移的三種情況:

- (i) 當客戶同時取得及消耗實體履約所提供之利益時;
- (ii) 實體之履約行為創造或改良了一項於資產被創造或改良時就由客戶控制的資產(如施工中工程);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續)

收入確認時間(續) (a)

(iii) 實體之履約行為並未創造一項可被實體用於替代用途之資產,且實體具有就迄今為止已完 成之履約付款之可執行權利。

倘合約條款及實體之活動並不屬於任何該三種情況,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實體於某 一時間點(即控制權轉移時)就銷售該商品或服務確認收入。所有權風險及回報之轉移僅為於釐定 控制權轉移發生時將考慮的其中一項指標。

本集團評估,新收入準則不大可能對其確認銷售商品收入及服務收入的方式產生重大影響。

(b) 附退貨權的銷售

目前,當客戶可退回本集團產品時,本集團估計預期退貨水平,並對收入及銷售成本進行調整。

本集團評估,常客戶有退貨權時,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不會對本集團確認收入及銷售成 本產生重大影響。

然而,對預計將會被退回的產品單獨確認為退貨資產的新規定,將影響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呈 列,因為本集團目前就預計退貨調整存貨的賬面值,而不是確認一項獨立的資產。

董事認為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不大可能對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 產生重大財務影響。然而,上文所述會計政策之預期變動可能對本集團自二零一八年起的財務業績產 生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1)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三項相關詮 釋。

誠如附註4.7披露,本集團現時根據租賃的分類將租賃分為融資租賃及經營租賃,並以不同的租賃安排 入賬。本集團作為出租人訂立若干租約及作為承租人訂立其他租約。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預期不會對出租人就其於租賃項下所享有權利及所承擔義務的會計處理方式產生重大影響。然而,一旦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承租人將不再區分融資租賃及經營租賃。相反,於可行情況下,承租人將按與現行融資租賃會計類似的方式對所有租賃進行會計處理,即於租賃開始日期,承租人將確認相應的「使用權」資產。於初步確認該資產及負債後,承租人將確認租賃負債之未償還結欠所產生的利息開支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而非於租賃期內有系統地確認經營租賃所產生的租金開支的現行政策。於可行情況下,承租人可選擇不將此會計模式應用於短期租賃(即租賃期限為12個月或以下)及低價值資產之租賃,而於此情況下將繼續於租賃期內有系統地確認租賃開支。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主要影響本集團作為目前歸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物業承租人的會計處理方法。新會計模式的應用預期將導致資產及負債增加,並影響租賃期間於綜合損益表中確認開支的時間。誠如附註44披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涉及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額為人民幣7,877,000元,應在報告日期後1年至5年內支付。因此,一旦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其中部分金額可能需確認為租賃負債,並附帶相應使用權資產。本集團需在考慮實際合宜情況的適用性及就現時至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期間所訂立或終止的任何租賃作出調整及貼現影響後進行更詳細的分析,以確定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經營租賃承擔所產生的新資產及負債金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該準則提供不同之過渡選擇及可行權宜方法,包括寬免先前評估之可行權宜方法,當中現有安排為(或包含)租賃。倘選擇此可行權宜方法,本集團僅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租賃之新定義應用於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訂立之合約。倘並無選擇可行權宜方法,本集團將須使用新定義重新評估其對哪些現有合約為(或包含)租賃而作之所有決定。視乎本集團是否選擇以追溯方式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或遵從經修訂可追溯方式確認對首次應用當日權益期初結餘之累計效應調整,本集團未必需要重列因重新評估而引致任何會計變動之比較資料。

3. 合規聲明

此等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是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綜合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公司條例的適用披露規定,並已納入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上市規則」)所適用的披露規定。

本集團採納之主要會計政策概要載於下文。除非另有指明,否則該等政策已貫徹應用於所有呈列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4.1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物業及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計量基準於下文會 計政策詳盡列述。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負債淨額為約人民幣1,503,564,000元。董事已評估相關現有資料及自報告日期起計十二個月的現金流量預測所採用之主要假設(更多詳情見附註5)。此外,雖然大部分現有銀行融資將於二零一八年到期,但董事認為與銀行的過往業務合作及關係良好,故本集團將能夠於現有銀行融資到期時重續或於必要時取得其他額外貸款融資。因此,誠如附註41(d)及50所述,董事認為,在計及本集團現有的貸款融資(包括視乎銀行批准每年可予重續的短期銀行借貸)及內部財務資源的情況下,本集團擁有充裕營運資金,以應付於可見未來到期之財務責任。據此,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應注意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已使用會計估計及假設。雖然該等估計乃根據管理層對目前事件及活動的最佳知識及判斷,惟實際結果最終或與該等估計有差異。涉及高程度判斷或複雜性的範疇,或假設及估計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的範疇於附註5披露。

4.2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就截至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編製的財務報表。倘屬以下情況,則本公司獲得控制權:

- 可對投資對象行使權力;
- 因參與投資對象之業務而可獲得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及
- 有能力藉行使其權力而影響該等回報。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4.2 綜合基準(續)

倘有事實或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因素中,有一項或以上出現變數,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

本集團於獲得子公司控制權時將子公司綜合入賬,並於失去子公司控制權時終止入賬。具體而言,於本年度內購入或出售之子公司之收入及開支,按自本集團獲得控制權當日起至本集團失去 子公司控制權當日止,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報表內。

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各部分歸屬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子公司全面收益總歸屬本公司擁有 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這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

如有需要,子公司的財務報表會作出調整,以令該等子公司應用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相同的會計政策。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收入及開支於綜合賬目時悉數撇銷。

非控股股東權益是指並非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的子公司的權益,本集團未與這些權益持有人 訂立任何可導致本集團整體就這些權益而承擔符合金融負債定義的合約責任的額外條款。對於每 項企業合併,本集團可以選擇公允價值或佔子公司可辨認淨資產的比例來計量任何其權益。

非控股股東權益列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權益內,與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分開呈列。非控股股東 應佔本集團的業績,按照本年利潤或虧損總額及綜合收益總額在非控股股東及本公司擁有人之間 分配,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呈列。

不會導致本集團失去對子公司控制權的本集團於現有子公司的所有權變動入賬列為權益交易。本 集團權益及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均予以調整,以反映其各自於子公司的相關權益的變動。經調整 後非控股權益金額與所付或所收代價公允價值的任何差額,直接於權益(資本儲備)中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當本集團失去一間子公司之控制權時,盈虧於損益內確認,並按:(i)已收代價公允價值及任何保留權益公允價值總額與(ii)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以及任何非控股權益之先前賬面值之差額計算。所有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有關該子公司之款項,將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該子公司之相關資產或負債入賬。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4.2 綜合基準(續)

於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內,子公司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入賬。成本亦包括直接應佔投資成本。

4.3 業務合併

業務收購乃採用收購法入賬。於業務合併轉撥的代價按公允價值計量,而計算方法為本集團所轉撥的資產、本集團對被收購方原擁有人產生的負債及本集團於交換被收購方的控制權所發行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總和。與收購有關的成本一般於產生時在損益中確認。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按其公允價值確認,惟下列項目除外:

- 遞延税項資產或負債及與僱員福利安排有關的負債或資產分別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 得稅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確認及計量;
- 與被收購方的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安排或為取代被收購方的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安排而訂立的本集團的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安排有關的負債或股權工具,乃於收購日期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計量;及
-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或出售組別)根據該準則計量。

商譽是以所轉讓代價、被收購方中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收購方以往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的公允價值(如有)的總和,減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於收購日期的淨值後,所超出的差額計值。倘經評估後,本集團於被收購方的可識別淨資產公允價值中的權益高於轉讓代價、被收購方中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以及收購方以往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的公允價值(如有)的總和,則差額即時於損益內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現時屬擁有權權益且於清盤時讓持有人有權按比例分佔實體淨資產的非控股權益初步按非控股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已確認金額比例計量。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4.4 商譽

因收購業務產生的商譽乃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獨立呈列。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乃被分配到預期從收購的協同效應中受益的各有關現金產生單位(或幾組 現金產生單位)。

已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凡單位出現可能減值的跡象時進行減值測試。就於報告期間的收購所產生的商譽而言,已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於該報告期間完結前進行減值測試。倘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則減值虧損須先予分配,以首先削減分配到該單位的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及其後以單位各資產的賬面值為基準按比例分配予該單位的其他資產。商譽的任何減值虧損乃直接於損益賬內確認。商譽的減值虧損於其後期間不予撥回。

出售有關現金產生單位時,資本化商譽的應佔金額於出售時計入釐定損益的金額。

4.5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合營企業指一項聯合安排,對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之訂約方據此對聯合安排之資產淨值擁有權利。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約約定對某項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共同控制僅在當相關活動要求共同享有控制權之各方作出一致同意之決定時存在。

合營企業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以權益法計入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就權益會計法而言,合營企業之財務報表乃使用與本集團在類似情況就類似交易及事件所採用的統一會計政策而編製。根據權益法,於合營企業之投資初步按成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並於其後就確認本集團應佔該合營企業之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而作出調整。當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之虧損超出本集團於該合營企業之權益時(包括實質上成為本集團於該合營企業投資淨額一部分之任何長期權益),本集團終止確認其所佔進一步虧損。僅於本集團已產生法律或推定責任,或已代表該合營企業支付款項之情況下,方會進一步確認虧損。

於被投資方成為一家合營企業當日,對合營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入賬。於收購一間合營企業之投資時,投資成本超過本集團分佔該被投資方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淨值之任何部分乃確認為商譽,並計入投資之賬面值。倘本集團所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於重新評估後之公平淨值高於收購成本,則會於收購投資之期間即時在損益確認。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4.5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獲應用以釐定是否需要確認有關本集團投資於合營企業之任何減值虧 損。於有需要時,投資之全部賬面值(包括商譽)將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作為單一 資產進行減值測試,方法為比較其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及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的較高者)與其賬 面值。被確認之任何減值虧損均形成投資賬面值之一部分。該減值虧損之任何撥回根據國際會計 準則第36號確認,惟受隨後增加之可收回投資金額規限。

本集團自投資不再為合營企業當日起或於投資(或其部分)分類為持作出售時終止使用權益法。終 止使用權益法當日的合營企業賬面值與任何保留權益及來自出售合營企業部分權益的任何所得 款項賬面值之間的差額已於釐定出售合營企業收益或虧損時計算在內。此外,本集團以相同基準 計算先前就該合營企業在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所有金額,猶如該合營企業已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 負債。因此,倘該合營企業先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收益或虧損將於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 重新分類至損益,則本集團於終止使用權益法時會將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重 新分類調整)。

當集團實體與本集團之合營企業進行交易(如銷售或注入資產)時,則與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交易 所產生損益僅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權益與本集團無關時,方於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確認。

常集團實體貸款予本集團之合營企業,藉此自該合營企業賺取財務收入,則自本集團之合營企業 賺取之財務收入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悉數確認。

4.6 收益確認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允價值計量,指於一般業務過程中已售貨品及已提供服務的應收款項 扣除折讓及銷售相關税項。

銷售貨品乃於交付貨品及所有權已易手後確認。

銷售電力於產生電力及傳送至客戶時確認。

銷售蒸汽於產生蒸汽及傳送至客戶時確認。

於達到上述收益確認準則前所收取的客戶存款及分期款項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流動負債」。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4.6 收益確認(續)

在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及銷售收入金額能夠可靠計量的情況下,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會被確認。利息收入乃參照未償還本金按適用的實際利率及時間比例計算(適用的實際利率即準確貼現金融資產預計年期內估計未來現金收入至資產於初始確認時的賬面淨值的利率)。

與輸送蒸汽有關的接駁費收入以直線法於提供蒸汽輸送的預期服務期間內確認。

本集團就來自經營租賃的收益確認之會計政策,可見下文租賃會計政策所述。

4.7 租賃

凡租賃條款將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的租賃,均列作融資租賃的類別。所有 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乃按相關租賃年期以直線法於損益中確認。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按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按租約開始時的公允價值或最低租賃付款現值的較低者確認為本集團資產。出租人的相應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列作融資租賃承擔。

租賃款項乃於融資開支與租賃承擔扣減之間作出分配,致使負債餘額維持固定利率。融資開支即時於損益確認,惟有關開支與合資格資產直接相關則除外,於此情況下,有關開支按照本集團的借款成本政策(見下文的會計政策)撥充資本。

有關形成融資租賃的售後租回交易,本集團繼續按其之前的賬面值確認有關資產。倘公允價值於售後租回交易時少於資產的賬面值,則無需作出調整;除非價值出現減值,在此情況下則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將賬面值減至可收回金額。

經營租賃付款乃按有關租賃的租期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4.7 租賃(續)

租賃土地及樓宇

當租賃包括土地及樓宇部分,本集團根據對附於各部分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是否已轉移至本集團的評估,將各部分的分類個別評定為融資或經營租賃,除非土地及樓宇部分均明確為經營租賃,於此情況下則整項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具體而言,最低租賃付款(包括任何一筆過預付款項)於租約開始時按土地部分及樓宇部分中的租賃權益相對公允價值比例於土地及樓宇部分間分配。

倘租賃付款能可靠分配,而樓宇部分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則土地租賃權益入賬為經營租賃 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為「預付租賃付款」,以及於租期內按直線法攤銷,惟分類及入賬為投資 物業並以公允價值計算者除外。

4.8 外幣

為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以非實體功能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均按交易日期的適用滙率換算為各自的功能貨幣(即該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記賬。於報告期間結束時,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均按當日適用的滙率重新換算。按歷史成本計量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項目則毋須重新換算。

因結算貨幣項目及換算貨幣項目而產生的匯兑差額於其產生的期間的損益內確認。

4.9 借款成本

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要一段頗長時間始能達致其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的直接應計借款成本均計入彼等資產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大體上已可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時為止。

特定借款於撥作符合條件資產的支出前用作短暫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會自撥作資本的借款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均於其產生的期間內於損益內確認。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4.10 政府補助

除非能合理確定本集團將符合有關附帶條件及將會收取有關補助金,否則政府補助不予確認。

政府補助乃於本集團將擬用作補助相關成本的補助確認為開支的期間內有系統地於損益確認。於須折舊資產有關的政府補助於財務狀況表確認為遞延收益,並於有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轉撥至損益。其他政府補助於須將補助與擬補助成本配對的期間內有系統地確認為收益。作為已承擔開支或虧損或作為未來相關成本而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援助的補助所收取的政府補助,於彼等可收取的期間內於損益確認。

4.11 僱員福利

退休福利成本

對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國家管理的退休福利計劃)的付款於僱員已提供使彼等享有供款服務時作為一項開支予以扣除。

以股份支付僱員薪酬

本集團就僱員之薪酬開展股權結算股份支付薪酬計劃。

所有為換取獲授予任何以股份支付薪酬的僱員服務乃按其公允價值計量。此乃參考所獲授之股權工具而間接釐定,其價值於授出日期評值並排除任何非市場歸屬條件(如盈利能力及銷售增長目標)的影響。

倘歸屬條件適用,全部以股份支付的薪酬在歸屬期間於損益確認為開支,或於已授出股權工具即 時歸屬時在授出日期全數確認為開支。

4.12 税項

所得税開支指即期應付税項與遞延税項的總和。

即期應付税項乃根據本年度的應課税利潤計算。由於應課税利潤不包括須於其他年度課税的收入或可減税額的開支項目,亦不包括毋須課税或可減税額的項目,故應課税利潤與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內記賬的利潤不同。本集團的即期税項負債乃採用報告期間結束時已確立或實際確立的稅率計算。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4.12 税項(續)

遞延税項乃按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税利潤時採用的相應稅基之間的差額確認。一般而言,所有應課稅的暫時差額均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惟可能出現可動用可扣減暫時差額的應課稅利潤時,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均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倘在一項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所產生的商譽或初步確認其他資產與負債而產生並無影響稅項利潤或會計利潤的暫時差額,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與負債。

於子公司的投資產生的應課税暫時差額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惟倘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而暫時差額於可見將來應不會撥回的情況除外。與該等投資及權益相關的可扣稅暫時差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可以使用暫時差額的益處且預計於可見將來可以撥回時確認。

遞延税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報告日期結束時作檢討,並於不再有足夠應課税利潤變現全部或部分資 產價值時作出相應調減。

遞延税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於負債獲償還或資產獲變現期間適用的税率(以報告期間結束時已 生效或實質上已生效的税率(及税法)為基準)計算。

遞延税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了本集團於報告日期所預期對收回或償還其資產及負債的賬面 值的方式所產生的税務結果。

為計量採用公允價值模式計量的投資物業的遞延税項負債或遞延資產,該等物業的賬面值乃假設將透過出售全部收回,除非此項假定被推翻。當投資物業屬須折舊並以收取投資物業所含絕大部分經濟利益(而非透過出售)的業務模式而持有,則假定將被推翻。倘假定被推翻,該投資物業的遞延稅項負債及遞延資產將根據上述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載的一般準則計量。

即期及遞延税項於損益中獲確認,惟倘遞延税項有關的事項在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在股本權益中獲確認的情況下,則即期及遞延税項亦會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股本權益中各自被確認。倘因業務合併的初步會計方法而產生即期或遞延税項,有關税務影響會計入業務合併的會計方法內。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4.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於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或就行政用途持作使用的樓宇,在建工程除外) 按成本減其後的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列賬。

在建工程包括處於建設過程中的生產或自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專業費用及(就合資格資產而言)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資本化的借貸成本。在建工程於完成及可供用作擬定用途時分類為適當類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該等資產的折舊(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的基準)於資產可投入擬定用途時開始計算。

除在建工程外,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撥備於估計可使用年期並減去其估計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計算。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均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預期基準列賬。

按融資租賃持有之資產按與自置資產相同之基準,於預計可使用年期計算折舊。然而,當擁有權未能在租賃期末合理地確定,則資產須以其租賃期及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折舊。

倘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或預期繼續使用該資產不會再產生未來經濟收益,則須取消確認資產項目。取消確認該資產所產生的盈虧(計為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項目賬面值的差額)於該項目取消確認期內計入損益。

4.14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乃為賺取租金及資本升值而持有的物業,包括用作此類用途的在建物業。

倘佔用期末前有跡象顯示用途有變,自用物業會轉讓至投資物業。

由物業、廠房及設備轉換的投資物業初步按公允價值(被視為該物業之成本)計量。於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按其公允價值計量。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產生期內計入損益。

就在建投資物業產生之建築成本資本化為在建投資物業賬面值之一部分。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4.14 投資物業(續)

一項投資物業於出售後或當該項投資物業永久不再使用及預計不會從其出售中獲得任何日後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因取消確認該項物業而產生的任何盈虧(以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項資產的 賬面值兩者之差額計算)計入該項目取消確認的期間之損益賬內。

4.15 除商譽以外的有形資產減值

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本集團會檢討其有形資產的賬面值,以確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倘有任何該等跡象,則估計有關資產的可收回款額,以確定減值虧損(如有)程度。倘若不大可能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估計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倘分配的合理及一致基準屬可識別,則公司資產亦被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或於其他情況下被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最小組合,而該現金產生單位的合理及一致分配基準屬可識別。

可收回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去銷售成本及在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於評估在用價值時,估計未來 現金流量乃以稅前貼現率貼現至現值,該貼現率能反映當前市場所評估的貨幣時間值及資產特定 風險(就此而言,未來現金流量估計尚未作出調整)。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估計將少於其賬面值,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 會減少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會即時於損益內確認,除非相關資產乃根據另一項準則按重估 價值入賬,則該減值虧損將根據該準則列作重估減值。

倘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增加資產的賬面值至其可收回數額的修訂後估計金額,惟增加後的賬面值不能超過倘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虧損而應確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的撥回會即時於損益內確認,除非相關資產乃根據另一項準則按重估價值入賬,則該減值虧損將根據該準則列作重估減值。

4.16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入賬。存貨成本包括直接材料、(如適用)直接勞工成本及使存貨達致現時位置及狀態所產生的間接開支。存貨成本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估計銷售價減所有完成所需估計成本及銷售所需的成本。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4.17 金融工具

當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允價值計算。因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而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按適用情況加入或扣除自該項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均悉數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和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性質及目的以及於初步確認時釐定。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資產的經攤銷成本以及分攤相關期間的利率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乃按金融資產的預計年期或適用的較短期間內準確折讓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已付或已收的一切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及折讓)初步確認賬面淨值的利率。

利息收入乃按債務工具的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附帶固定或可釐定付款的非衍生金融資產,而其在活躍市場並無報價。於初步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乃採用實際利息法以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列賬(見下文貸款及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的會計政策)。

貸款及應收款項減值

貸款及應收款項乃於報告期間結束時評估減值跡象。倘有客觀證據證明,估計未來現金流因首次確認後發生的一項或多項事件而受到影響,則貸款及應收款項出現減值。

減值的客觀證據可能包括:

- 發行人或對方出現重大財務困難;或
- 逾期支付或拖欠利息或本金;或
- 借貸人可能將宣告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4.

4.17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貸款及應收款項減值(續)

就若干類別的貸款及應收款項(如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受限制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 現金及應收票據)而言,不會單獨作出減值的資產會於其後彙集一併評估減值。應收款項組合出 現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本集團過往收款紀錄、組合內逾期超過30日至45日平均信用期的還款數目 上升,以及國家或地區經濟狀況出現明顯變動導致應收款項未能償還。

已確認減值虧損金額為資產賬面值以及貸款及應收款項原有實際利率貼現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 現值的差額。

除貿易應收款項與其他應收款項賬面值減少是通過撥備賬作出扣減外,賬面值減少乃直接經由貸 款及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而導致。撥備賬賬面值的變化於損益賬中確認。當一項貿易應收款項或 其他應收款項被認為不可收回時,將於撥備賬作出撇銷。倘於過往撇銷的金額於其後收回,則會 計入損益賬中。

倘於隨後期間減值虧損額減少且該減幅客觀上與確認減值後所發生的事件有關,則減值虧損會於 其後期間撥回,惟須以減值撥回當日的資產賬面值不得超過未確認減值時原有的攤銷成本為限。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不合資格歸入金融資產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歸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在活躍市場上並無市場報價而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之可供出售股本證券投資,以及與該等無報 價股本工具掛鈎並須以交付該等無報價股本工具之方式結算之衍生工具,於初次確認後各報告期 末乃以成本減任何可識別減值虧損計算。

金融負債及股權工具

集團實體發行的債務及股權工具乃根據已訂立的合約安排內容以及金融負債及股權工具定義分 類為負債或股權。

股權工具

股權工具乃扣除所有負債後證明於本集團資產內擁有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由本集團發行的股權 工具按扣減直接發行成本後所收的所得款項確認。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4.17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股權工具(續)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及在相關期間分配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是在金融負債的預計年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用)內,將其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已付或已收的一切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及折讓)貼現於首次確認的賬面淨值所使用的利率。

利息支出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銀行及其他借款、貼現票據融資、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公司債券、就建築工程應付款項、機械及設備以及融資租賃承擔)乃於其後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算。

取消確認

本集團僅會於資產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力屆滿或其轉讓金融資產並轉移絕大部分資產擁有權風險及回報予另一實體時取消確認金融資產。倘本集團保留已轉讓金融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則本集團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亦就所收取的所得款項確認已抵押借款。

於全面取消確認金融資產時,該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額的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當且僅當本集團的責任獲解除、撤銷或屆滿時,本集團方會取消確認金融負債。獲取消確認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的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4.18 關聯方

就此等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如屬以下情況,一方會被視為與本公司存有關連:

- (a) 一名個人或該名個人的近親家屬成員與報告實體有關連,倘該名個人: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報告實體;
 - (ii) 對報告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報告實體或報告實體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4.18 關聯方(續)

- (b) 一個實體與報告實體有關連,倘若以下任何情況適用:
 - (i) 該實體與報告實體為同一集團內的成員(即母公司、子公司及同系子公司各自互相有關連)。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與其他實體同屬一間集團的成員公司 的一間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間實體與本公司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的合營企業,而該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報告實體或與報告實體有關連的實體的僱員福利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所指認的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於(a)(i)所指認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
 - (viii) 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報告實體或報告實體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 服務。

個人的近親指預期與實體進行交易時可影響或受該名個人影響的家庭成員。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董事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詳情見附註4)時,需就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如未能明顯從其他來源取得)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歷史經驗及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作出。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估計。

此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檢討。若會計假設的修訂僅影響作出修訂的期間,將會於該期間確認;若 修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會於作出修訂及其後期間確認。

應用會計政策時之重大判斷

除該等涉及估計者外(見下文),以下重大判斷為董事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所作出,並對綜合財務報表內已確認金額構成最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誠如附註4.1所披露,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採用持續經營基準是否屬合適,乃經考慮所有關於本集團未來之可取得資料後評估,包括附註4.1所述之建議措施及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之現金流預測。有關未來之該等預測本身涉及製成品之售價、原材料之採購價及重續銀行融資的不確定因素。董事已審閱就報告期間結束後十二個月之現金流預測所用之相關可取得資料及主要假設,並斷定採用持續經營基準編製二零一七年之綜合財務報表仍然合適。

自投資物業產生之土地增值稅遞延稅項

為了計量自投資物業產生之土地增值稅遞延稅項負債(以公允價值模型計量),董事已檢討本集團之投資物業,並斷定本集團按租賃持有投資物業,乃旨在藉時間獲取投資物業蘊藏之絕大部分經濟利益而非出售。因此,計量本集團自投資物業產生之土地增值稅遞延稅項負債,董事已釐定,藉出售悉數收回投資物業賬面值(按公允價值模型計量)之假設已遭駁倒。因此,本集團並無就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確認源自土地增值稅之任何遞延稅項。

5.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以下是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有關假設及來源具 有導致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於下一財政年度內作出大幅調整的重大風險。

商譽減值

要釐定商譽是否減值,須估計商譽獲分配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計算使用價值時,本集團須估 計現金產生單位預期將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及估計一合適折現率,以計算現值。倘估計減值有任何 改變,會導致減值虧損撥備有所增減,並影響本集團往後年度的業績。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商譽賬面值約為人民幣30,326,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8,692,000元)。商譽減值詳情於附註18披露。

存貨撥備

本集團乃按評估存貨的可變現淨值計提存貨撥備。倘出現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可變現淨值低於存貨成 本,則對存貨作出撥備。識別陳舊存貨須對存貨的條件及可變現程度作出判斷及估計。倘預期有別於 原有估計,則有關差額將影響於有關估計已改變的年度的存貨及存貨撥備的賬面值。於二零一七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存貨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768,055,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345,246,000元)(附註22)。

應收款項減值

本集團乃按評估應收款項的可收回程度計提呆壞賬撥備及撇銷呆壞賬。倘出現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結 餘可能無法收回,應收款項可能須減值。識別呆壞賬須作出判斷及估計。倘預期有別於原有估計,則有 關差額將影響於有關估計已改變的年度內的應收款項及呆賬開支的賬面值。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 日,貸款予一名第三方/一間關連公司、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總值約為人 民幣1,294,802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944,974,000元)。概無就貸款予一名第三方/一間關連公司、應 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作出減值撥備。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的變動詳情於附註23中披露。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遞延税項資產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附註19所載有關稅項虧損及暫時差額的遞延稅項資產人民幣11,498,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8,184,000元)已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因未來盈利不可預測,概無遞延稅項資產就剩餘未動用稅項虧損人民幣66,512,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37,802,000元)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可變現程度主要視乎將來是否有足夠盈利或應課稅暫時差額。倘產生的實際未來盈利多於或少於預期,遞延稅項資產可能出現重大調整,並將於發生該調整期間於損益賬內確認(附註19)。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

本集團管理層會就其物業、廠房及設備釐定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有關折舊支出,披露詳情見附註 15。該估計乃根據性質及功能相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實際剩餘價值及使用年期的過往經驗而作出。 這可能會因技術發展及來自競爭對手的激烈競爭而有重大變化。倘剩餘價值或可使用年期較之前的估 計為短,則管理層會提高折舊開支,或將已報廢的技術資產撇銷或撇減。

應收合營企業的其他款項減值

應收合營企業的其他款項減值評估(附註21)乃根據賬款的可收回性評估及管理層判斷作出。評估該等應收款項的最終變現須作出大量判斷,包括業務環境、合營企業的經營狀況以及融資及業務規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合營企業的其他款項賬面淨值達人民幣142,847,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97,570,000元)。

6. 收入

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製造及銷售紙品、電力及蒸汽。本集團的收入指於年內就銷售紙品、電力及蒸 汽的已收及應收款項。

7. 分部資料

(a) 經營分部

本集團乃根據由本公司高層管理人員(即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有關本集團組成部份的內部 報告確定其經營分部,以對各分部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於年內按經營分部劃分的收入及業績分析。每一經營分部指一個本集團的可呈報分 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紅 | _ | | | |
|-----------|-----------|-----------|---------|-----------|---------|-----------|
| | | 輕塗白面 | | | | |
| | 白面牛卡紙 | 牛卡紙 | 紙管原紙 | 專用紙品 | 電力及蒸汽 | 總計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 | | | | | |
|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 1,545,784 | 2,267,706 | 736,082 | 1,014,692 | 217,593 | 5,781,857 |
| | | | | | | |
| 分部間收入 | _ | _ | _ | _ | 501,411 | 501,411 |
| | | | | | | |
| 分部收入 | 1,545,784 | 2,267,706 | 736,082 | 1,014,692 | 719,004 | 6,283,268 |
| | | | | | | |
| 分部利潤 | 303,712 | 605,636 | 157,742 | 149,646 | 57,614 | 1,274,350 |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紙品 | | | | _ | |
|-----------|-----------|-----------|---------|---------|---------|-----------|
| | | 輕塗白面 | | | | |
| | 白面牛卡紙 | 牛卡紙 | 紙管原紙 | 專用紙品 | 電力及蒸汽 | 總計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 | | | | | |
|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 1,196,996 | 1,755,488 | 514,614 | 585,605 | 170,595 | 4,223,298 |
| | | | | | | |
| 分部間收入 | _ | _ | _ | _ | 323,026 | 323,026 |
| | | | | | | |
| 分部收入 | 1,196,996 | 1,755,488 | 514,614 | 585,605 | 493,621 | 4,546,324 |
| | <u> </u> | | | | | |
| 分部利潤 | 206,652 | 424,885 | 90,810 | 87,624 | 36,430 | 846,401 |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分部資料(續)

(a) 經營分部(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續)

經營分部之會計政策與附註4所述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相同。分部利潤指各紙品類別所賺取的毛利以及電力及蒸汽分部賺取的除所得税前利潤。本集團就分配資源予分部及評估分部績效而作出決策時,並無將若干其他收入、若干其他收益或虧損、分銷及銷售開支、行政開支、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虧損、若干融資成本分配予紙品分部,亦無將所得税開支分配予紙品分部及電力及蒸汽分部。

分部利潤與綜合除所得稅前利潤對賬如下: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 | |
| 利潤 | | |
| 分部利潤 | 1,274,350 | 846,401 |
| 分部間銷售的未變現利潤 | (92,634) | (60,235) |
| | | |
| | 1,181,716 | 786,166 |
| 分銷及銷售開支 | (269,171) | (277,836) |
| 行政開支 | (275,726) | (170,045) |
| 其他收入 | 164,949 | 118,191 |
| 其他收益或虧損 | (15,937) | (29,231) |
| 融資成本 | (215,076) | (224,881) |
|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虧損 | (18,908) | (4,516) |
| 所佔一間合營企業之利潤/(虧損) | 12,695 | (12,533) |
| | | |
| 綜合除所得税前利潤 | 564,542 | 185,315 |

於內部分部分析中,本集團並無分配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攤銷預付租賃款項、融資成本及利息收入至相關紙品分部,因為該等資料並非屬必要。

由於並未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分部資產及負債以及其他相關分部等零碎財務資料,故並無呈列該等資料。

(b)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該兩個年度,概無單一客戶佔本集團總銷售額超過10%。

(c)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營運、資產及絕大部分客戶均位於中國。因此,並無進一步呈列按地區劃分之外部客戶 收益及非流動資產的分析。

8.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或虧損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 ス以前1九 | 八八甲十九 |
| | | |
| 其他收入: | | |
| 以下各項的利息收入: | | |
| 銀行存款 | 24,968 | 29,605 |
| 與合營企業之結餘(附註i) | 16,654 | 22,969 |
| | | |
| 利息收入總額 | 41,622 | 52,574 |
| | , | • |
| 投資物業及其他物業租金收入 | 1,502 | 1,695 |
| 政府補助(附註ii及iii) | 123,968 | 67,109 |
| 以 的 伸 切 (的 | 123,900 | 07,109 |
| | | |
| | 167,092 | 121,378 |
| | | |
| 其他收益或虧損: | | |
| 匯兑收益/(虧損)淨額 | 4,245 | (14,696) |
| 銷售廢料收益淨額 | 15,627 | 4,611 |
| 出售及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 (49,733) | (20,038) |
| 應收貨款減值撥回/(撥備)(附註23) | 781 | (1,547) |
| 其他 | 4,240 | 3,441 |
| | 1,210 | 5,111 |
| | (04.040) | (00,000) |
| | (24,840) | (28,229) |

附註:

-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賺取來自陽光王子(壽光)特種紙有限公司之利息收入,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 為6.18%(二零一六年:年利率6.80%)。
-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子公司山東世紀陽光紙業集團有限公司(「世紀陽光」)獲當地政府授予及已收 取無條件政府補助約人民幣82,768,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49,778,000元),以支持其營運。
-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子公司昌樂新邁紙業有限公司自當地政府取得無條件政府補助約人民幣 41,065,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5,536,000元),金額乃參照已繳納的增值稅(「增值稅」)額釐定。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融資成本

| |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
| 以下各項的利息開支: | 00.044 | 00.104 |
| 贴現票據融資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及其他借款 融資租賃責任 | 80,244 121,030 15,032 | 86,124 115,404 8,764 |
| 公司债券 | 38,931 | 40,950 |
| 減:在建工程資本化的利息 | 255,237 (2,624) | 251,242 (2,535) |
| | 252,613 | 248,707 |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資本化借貸成本乃於一般借貸資金中產生,並以對在建工程 開支應用年度資本化比率介乎5.22%至6.55%(二零一六年:5.22%至7.20%)計算。

10. 董事及僱員酬金

董事

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之董事酬金如下:

| | 袍金 人民幣千元 | 薪金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 與表現掛鈎的 獎金付款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 以股份 支付薪酬 人民幣千元 | 總酬金人民幣千元 |
|-----------------------|-------------|----------------------|-----------------------|----------------------------------|----------------------|----------|
| 二零一七年 執行董事: | | | | | | |
| 王東興 | 50 | 779 | _ | 1,587 | 21,837 | 24,253 |
| 施衛新 | 50 | 68 | _ | ´- | ´ - | 118 |
| 張增國 | 50 | 317 | 13 | 378 | _ | 758 |
| 王長海(總經理)(附註ii) | 42 | 545 | 13 | 1,041 | 5,493 | 7,134 |
| 非執行董事: | | | | | | |
| 李恒文 | 50 | _ | - | - | - | 50 |
| 許雷華 | 50 | _ | - | - | - | 50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 |
| 王澤風 | 50 | _ | - | - | - | 50 |
| 焦捷 | 50 | _ | - | - | - | 50 |
| 單雪艷(附註v) | 50 | _ | - | - | _ | 50 |
| | | | | | | |
| | 442 | 1,709 | 26 | 3,006 | 27,330 | 32,513 |

10. 董事及僱員酬金(續)

董事(續)

| | | 薪金及 | 退休福利 | 與表現掛的 | 以股份 | |
|-----------------|-------|-------|-------|-------|-------|-------|
| | 袍金 | 其他福利 | 計劃供款 | 獎金付款 | 支付薪酬 | 總酬金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 | | | (附註i) | | |
| 二零一六年 | | | | | | |
| 執行董事: | | | | | | |
| 王東興 | 50 | 1,013 | _ | 568 | _ | 1,631 |
| 施衛新 | 50 | _ | _ | _ | _ | 50 |
| 張增國 | 50 | 323 | 12 | 313 | _ | 698 |
| 王長海(總經理)(附註iii) | _ | 648 | 11 | 399 | _ | 1,058 |
| 慈曉雷(附註ii) | _ | _ | _ | _ | _ | _ |
| 非執行董事: | | | | | | |
| 李恒文 | 29 | _ | _ | _ | _ | 29 |
| 許雷華 | 29 | _ | _ | _ | _ | 29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 |
| 梁炳成(附註iv) | 103 | _ | _ | _ | _ | 103 |
| 王澤風 | 50 | _ | _ | _ | _ | 50 |
| 焦捷 | 50 | _ | _ | _ | _ | 50 |
| 單雪艷(附註v) | _ | _ | _ | _ | _ | _ |
| | | | | | | |
| | 411 | 1,984 | 23 | 1,280 | | 3,698 |

附註:

- 與表現掛鈎的獎金付款乃以本集團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現行市場狀況釐定。
- 慈曉雷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九日生效。
- 王長海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九日生效。 iii.
- 梁炳成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五日生效。
- 單雪艷女士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五日生效。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董事及僱員酬金(續)

僱員

本集團於年內的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兩名董事(二零一六年:三名董事),彼等的酬金詳情載於上文。 餘下三名人士(二零一六年:兩名)於年內的酬金如下:

| |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
| 薪金及其他津貼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股本賠償 | 2,940 13 1,373 | 1,375 23 — |
| | 4,326 | 1,398 |

上述僱員的酬金乃介乎以下範圍:

| |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
| 零至1,000,000港元 | 1 | 2 |
|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1 | _ |
|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 1 | _ |

於此兩個年度,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或兩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的獎勵或在加入時的酬金或離職補償。概無董事於年內放棄任何酬金。

11. 所得税開支

| |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
| 即期税項 | | |
| 中國企業所得税 | 165,632 | 59,105 |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2,795 | 3,076 |
| | | |
| | 168,427 | 62,181 |
| 遞延税項抵免(附註19) | (5,509) | (3,425) |
| | | |
| | 162,918 | 58,756 |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的企業所得税法及企業所得税法實施條例,除下文披露者外,所有中國子公司均 須按中國企業所得税25%(二零一六年:25%)繳稅。

11. 所得税開支(續)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須繳納香港利 得税之應課税利潤,故並無就此兩個年度就香港利得税作出撥備。

按適用税率之所得税開支與會計利潤對賬:

| |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
| 除所得税前利潤 | 564,542 | 185,315 |
| פאני וי פוניסטי פון דוליאן | 001,012 | 100,010 |
| 按適用所得税税率25%計算的税項(二零一六年:25%) | 141,136 | 46,329 |
| 不可扣税開支的税項影響 | 33,568 | 22,234 |
|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的稅項影響 | (3,174) | 3,133 |
| 授予若干子公司的税項寬減的影響 | (20,691) | (16,934) |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2,795 | 3,076 |
| 動用先前未確認的税項虧損 | _ | (4,978) |
| 未確認税項虧損的税項影響 | 9,284 | 5,896 |
| | | |
| 年度税項開支 | 162,918 | 58,756 |

本年度遞延税項開支的詳情載於附註19。

12. 除所得税前利潤

除所得税前利潤已(計入)/扣除以下項目:

| |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
| | | |
| 工資及薪金 | 212,504 | 156,708 |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33,320 | 44,485 |
| 以股份支付薪酬 | 28,703 | _ |
| | | |
| 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 | 274,527 | 201,193 |
| | | |
|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 4,225,875 | 3,231,489 |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 253,412 | 243,070 |
|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撥回)/撥備 | (781) | 1,547 |
| 攤銷預付租賃款項(附註17) | 7,550 | 5,804 |
| 核數師酬金 | 1,492 | 1,548 |
| 匯兑(收益)/虧損淨額 | (4,245) | 14,696 |
| 投資物業及其他物業之租金收入 | (1,502) | (1,695) |
| 出售一間子公司之收益 | _ | 8,067 |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股息

| |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
| 年內已宣派股息: | | |
| 二零一六年末期股息 - 每股0.04港元 | | |
| (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五年末期股息 - 每股0.03港元) | 27,863 | 20,579 |

董事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0.07港元,惟須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0.04港元合計32,104,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7,863,000元)已獲批准及支付予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八日名列股東名冊的本公司權益股東。

14. 每股盈利

年內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綜合利潤人民幣396,031,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23,111,000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810,125,000股(二零一六年:802,588,000股)計算。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已發行攤薄潛在普通股。每 股基本盈利與每股攤薄盈利相同。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 廠房、機械 | | |
|---------------------------------------|-----------|-----------|-----------|-----------|
| | 樓宇 | 及設備 | 在建工程 | 總計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 | | | |
| 成本 | 054 400 | 0.570.040 | 101 015 | 4 554 040 |
|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 851,493 | 3,579,240 | 121,215 | 4,551,948 |
| 添置 | 6,741 | 19,855 | 157,381 | 183,977 |
| 轉撥 收購一間子公司(附註47c) | 76,717 | 100,616 | (177,333) | 110.400 |
| 轉撥至預付租賃款項(附註 | 70,909 | 39,584 | _ | 110,493 |
| 17) | _ | _ | (8,085) | (8,085) |
| 出售及撇銷 | (2) | (41.740) | | * ' |
| 山昏灰魆朝 | (2) | (41,749) | (6,657) | (48,408) |
| 於二零一六年 | | | | |
|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 | | | |
|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 1,005,858 | 3,697,546 | 86,521 | 4,789,925 |
| 添置 | 12,701 | 50,352 | 299,383 | 362,436 |
| 轉撥 | 5,908 | 112,599 | (118,507) | _ |
| 收購一間子公司(附註47) | 42,784 | 12,064 | | 54,848 |
| 出售及撇銷 | (21,735) | (100,662) | _ | (122,397) |
| | | | | |
| 於二零一七年 | | | | |
| 十二月三十一日 | 1,045,516 | 3,771,899 | 267,397 | 5,084,812 |
| | | | | |
| 折舊 | | | | |
|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 164,697 | 1,048,969 | _ | 1,213,666 |
| 年度撥備 | 28,851 | 214,219 | _ | 243,070 |
| 出售及撇銷時對銷 | _ | (20,744) | _ | (20,744) |
| | | | | |
| 於二零一六年 | | | | |
|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 | | | |
|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 193,548 | 1,242,444 | _ | 1,435,992 |
| 年度撥備 | 34,600 | 218,812 | _ | 253,412 |
| 出售及撇銷時對銷 | (13,812) | (51,763) | _ | (65,575) |
| . | | | | |
| 於二零一七年 | | | | |
| 十二月三十一日 | 214,336 | 1,409,493 | | 1,623,829 |
| | | | | |
| 賬面值 | | | | |
| 於二零一七年 | | | | |
| 十二月三十一日 | 831,180 | 2,362,406 | 267,397 | 3,460,98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於二零一六年 | 010.010 | 0.455.400 | 00.504 | 0.050.000 |
| 十二月三十一日 | 812,310 | 2,455,102 | 86,521 | 3,353,933 |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附註:

(1)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項目,除在建工程外,乃經計及估計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按以下年利率計提折舊:

| | 可使用年期 | 剩餘價值 |
|----------|-------|---------|
| | | |
| 樓宇 | 20-40 | 2.5%-5% |
| 廠房、機械及設備 | 5-18 | 5%-20% |

14 T IR 35 45 45

- (ii)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淨值包括融資租賃下持有的資產人民幣498,88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392,037,000元)。
- (iii) 已質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詳情載於附註42。

16. 投資物業

| | 竣工投資物業 |
|-------------------------|----------|
| | 人民幣千元 |
| | |
| 公允價值 | |
|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 185,522 |
| 添置 | 706 |
| 於損益賬確認的公允價值減少淨額 | (4,516) |
| | |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 181,712 |
| 添置 | 75 |
| 於損益賬確認的公允價值減少淨額 | (18,908) |
| | |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62,879 |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為位於中國山東濰坊的商用單位,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對公允價值進行重新計量,其中參考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亞太評估諮詢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作的估值。亞太評估諮詢有限公司為估值師學會成員。本集團財務總監與估值師就估值假設及估值結果進行磋商(就財務報告而言)。估值乃根據源於現有租賃協議之租金收入淨額進行資本化計算(就物業復歸收入增加之可能性作出撥備)後達致,當中已參考相關市場上可取得之可資比較銷售證據(如適用)。估值及其所用之一切主要假設反映估值日期之市況。得出之投資物業公允價值減幅人民幣18,908,000元已直接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損益確認(二零一六年:減少人民幣4,516,000元)。

16. 投資物業(續)

該投資物業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62,879,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81,712,000元),已根據本集團與中合中小企業融資擔保股份有限公司訂立的公司債券擔保協議(附註37)抵押作反擔保(「中小企擔保」)。

估值技巧與過往年度所用者並無重大變動。於估計物業公允價值時,物業最高及最佳用途為其現有用途。

下表提供本集團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計量資料:

|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本集團技 有之投資物業 | 寺 公允價值層級 | 估值技巧及主要輸入 數據 |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公允價值 之關係 |
|------------------------|-------------|--|---|----------------------|
| 山東濰坊物業之若干辦公室部分 | 第三層 | 比較法 | 市場單位銷售率,使用市場直接比較售價人 民幣4,500元至5,800元/平方米(二零 一六年:人民幣5,000元至5,800元/平方 米) | 市場單位銷售率上升,則公允價值上升。 |
| | | 主要輸入數據為: (1)市場單位銷售率; (2)位置折讓 | 位置折讓,基於位置及其他個別調整因素5%至10%(二零一六年:3%至11%) | 位置折讓上升,則公允價值下跌。 |
| 山東濰坊物業之若干 零售部分 | 第三層 | 收入法(租期復歸法) | 經計及可資比較物業產生之收益率及反映所 擔保及將收取租期收入的確定性的調整 後,二零一七年的租期收益率 (二零一六年:4.5%) | 租期收益率上升,則公允價值 下跌。 |
| | | 主要輸入數據為: (1) 租期收益率; (2) 資本化率或復歸收益率;及 | 經計及單位的每年市場租金收入及可資比較物業的單位市值後,資本化率為5%(二零一六年:復歸收益率5.0%) | 資本化率上升,則公允價值 下跌。 |
| | | (3) 個別單位的市場單位租金 | 使用現有租賃協議單位價格並計及其他個別 因素之市場單位租金介乎每平方米/日 人民幣0.69元至每平方米/日人民幣0.94 元(二零一六年:介乎每平方米/日人民 幣1.5元至每平方米/日人民幣1.67元) | 市場單位租金上升,則公允價值上升。 |

年內,概無轉入或轉出第三層。

本集團於經營租賃下持有以賺取租金的物業權益均按公允價值模式計量,並分類及入賬列為投資物業。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預付租賃款項

| |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
| | | |
| 有關土地使用權的預付租賃款項就申報目的分析如下: | | |
| 非流動資產 | 327,046 | 313,806 |
| 流動資產 | 7,317 | 5,889 |
| | | |
| | 334,363 | 319,695 |

本集團於土地使用權的權益指預付經營租賃款項,其賬面淨值的變動分析如下:

| |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
| | | |
| 年初之賬面淨值 | 319,695 | 287,836 |
| 添置 | _ | 29,578 |
| 收購子公司(附註47) | 22,218 | _ |
| 轉撥自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5) | _ | 8,085 |
| 攤銷(附註12) | (7,550) | (5,804) |
| | | |
| 年末之賬面淨值 | 334,363 | 319,695 |

金額指50年中期租約項下中國土地使用權的租金預付款。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正就中國土地申領土地使用權證,涉及金額約人民幣50,080,000元(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49,288,000元)。董事認為,本集團將不會就取得中國土地的土地使用權證產生重大成本。

已質押土地使用權的詳情載於附註42。

18. 商譽

| |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
| 成本 | | |
| 於一月一日 | 18,692 | 18,692 |
| 來自收購子公司(附註47) | 11,634 | |
| | |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30,326 | 18,692 |

誠如附註7所述,本集團以業務分部作為其報告分部資料的主要分部。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已分配至三個個別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包括電力及蒸汽分部的一間子公司(「現金產生單位A」)及紙品分部的兩間子公司(「現金產生單位B」及「現金產生單位C」)。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配至該等單位的商譽賬面值(已扣除累計減值虧損)如下: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 | |
| 現金產生單位A | 18,692 | 18,692 |
| 現金產生單位B | 4,720 | _ |
| 現金產生單位C | 6,914 | _ |
| | |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30,326 | 18,692 |

上述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基準及其主要相關假設概述如下:

現金產生單位A

此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按其在用價值計算法釐定。該計算法使用的現金流量預測乃以經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政預算為基準,貼現率為13.38%(二零一六年:12.39%)。超過五年期的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量乃採用穩定增長率3%(二零一六年:3%)推算。所使用的增長率乃根據管理層對增長預測的最佳估計,且不會超過相關市場的平均長期增長率。在用價值計算法的其他主要假設與現金流入/流出估計(包括銷售及毛利的預算)有關,而可能該等估計乃根據單位的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測而作出。管理層相信任何該等假設的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導致現金產生單位A的賬面總值超過其可收回總額。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商譽(續)

現金產生單位B及C

此等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按其在用價值計算法釐定。該計算法使用的現金流量預測乃以經管理層批准的 五年期財政預算為基準,貼現率為13.38%(二零一六年:零)。超過五年期的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量 乃採用穩定增長率5%(二零一六年:零)推算。所使用的增長率乃根據管理層對增長預測的最佳估計, 且不會超過相關市場的平均長期增長率。在用價值計算法的其他主要假設與現金流入/流出估計(包括 銷售及毛利的預算)有關,而可能該等估計乃根據單位的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測而作出。 管理層相信任何該等假設的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導致現金產生單位B及C的賬面總值超過其可收回總 額。

19. 遞延税項

以下為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確認的主要遞延税項結餘及其變動:

遞延税項資產

| | | | 租賃/投資 | | | |
|-----------------|-------|-------|-------|-------|-------|--------|
| | 存貨未變現 | 呆賬及 | 物業公允 | | | |
| | 利潤 | 存貨撥備 | 價值變動 | 遞延收益 | 税項虧損 | 總計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 | | | | | |
|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 1,145 | 971 | _ | 3,690 | 302 | 6,108 |
| 計入/(扣自)損益(附註11) | (636) | 2,712 | _ | _ | _ | 2,076 |
| | | | | | | |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509 | 3,683 | _ | 3,690 | 302 | 8,184 |
| 計入損益(附註11) | 1,825 | _ | 1,489 | _ | _ | 3,314 |
| | | · | | | · | |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334 | 3,683 | 1,489 | 3,690 | 302 | 11,498 |

19. 遞延税項(續)

遞延税項負債

| | 物業、廠房及 設備公允 | 預付土地 租賃公允 | 租賃/投資 物業公允 | 中國子公司 | |
|-----------------|----------------|--------------|---------------|---------|----------|
| | 價值調整 | 價值調整 | 價值變動 | 未分配利潤 | 總計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 | | | | |
|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 (4,820) | _ | (4,367) | (5,151) | (14,338) |
| 計入/(扣自)損益(附註11) | 220 | _ | 1,129 | _ | 1,349 |
| | | | | | |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600) | _ | (3,238) | (5,151) | (12,989) |
| 計入/(扣自)損益(附註11) | (765) | (278) | 3,238 | _ | 2,195 |
| | | | | | |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5,365) | (278) | _ | (5,151) | (10,794) |

未確認的可扣減未動用税項虧損:

| |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
| 可扣減税項虧損 減:可供抵銷未來利潤 | 68,524 (2,012) | 39,814 (2,012) |
| 未確認遞延税項資產之未動用税項虧損 | 66,512 | 37,802 |

本集團並未就上述税項虧損確認遞延税項資產,因為相關子公司不大可能有未來應課税溢利以動用該 税項虧損。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遞延税項(續)

未確認税項虧損將於以下年度失效:

| | 二零一七年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
| | 人以由「九 | 八八市「儿 |
| 二零一九年 | 9,387 | 9,387 |
| 二零二零年 | 2,980 | 4,831 |
| 二零二一年 | 17,009 | 23,584 |
| 二零二二年 | 37,136 | |
| | | |
| | 66,512 | 37,802 |

2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
| 非上市證券 | | |
| 一 於中國的股本證券,按成本 | _ | 8,000 |

21.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 二零一七年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
| | | |
| 應收合營企業的其他款項(附註45(b)) 融資租賃項下的擔保按金責任 貸款予第三方/關連公司(附註45(b))(*)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 142,847 42,140 53,916 26,172 | 297,570 27,684 36,916 4,237 |
| | 265,075 | 366,407 |

^{*} 該款項指給予一間關連公司之貸款,於二零一六年本公司一名董事於該實體擁有直接權益及重大影響力。董事認為,該貸款 乃按一般商業條款向該關連公司作出。該款項為無抵押,將於報告期結束後12個月後收回,按固定年利率5.22%計息。

22. 存貨

| |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
| | | |
| 原材料 | 334,300 | 213,478 |
| 製成品 | 433,755 | 131,768 |
| | | |
| | 768,055 | 345,246 |

已抵押存貨詳情載於附註42。

23. 貿易應收款項

以下為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後)的分析:

| |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
| 應收下列各方的貿易應收款項: | | |
| 第三方 關聯方(附註45(b)) | 412,360 13,216 | 295,339 15,133 |
| | | |
| | 425,576 | 310,472 |

上文所載貿易應收款項結餘中,兩個年度概無抵押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一般容許授予以往曾有交易往來的貿易客戶30日至45日的信用期,否則銷售須以現金方式結算。 本集團向關聯方作出的銷售乃按向獨立客戶提供的相同銷售信貸條款進行。

以下為扣除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後按貨品付運日期(與各自收益確認日期相若)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 的賬齡分析:

| |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
| | | |
| 0至30日 | 379,432 | 261,426 |
| 31至90日 | 40,711 | 37,303 |
| 91至365日 | 5,360 | 11,743 |
| 超過一年 | 73 | _ |
| | | |
| | 425,576 | 310,472 |

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已評估潛在客戶的信用質素,並界定各客戶的信貸額度。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貿易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包括於報告日期已逾期的賬面值約人民幣16,016,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4,318,000元)的應收賬款,而本集團並無就此計提減值虧損撥備,此乃由於本集團滿意該等客戶於其後的還款情況及信貸質素,且本集團認為該等結餘不會減值。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如下:

| |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
| | | |
| 31至90日 | 11,814 | 2,922 |
| 91至365日 | 4,129 | 1,396 |
| 超過一年 | 73 | _ |
| | | |
| | 16,016 | 4,318 |

董事認為,於各報告期末未逾期且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的信貸質素屬良好。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於年內的變動如下:

| |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
| 年初 年內(撥回)/撥備(附註8) | 10,311 (781) | 8,764 1,547 |
| 年末 | 9,530 | 10,311 |

在確定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時,本集團會考慮最初授予信貸之日至報告日期期間貿易應收款項信貸質素的任何變動。董事認為,鑒於風險分散於大量客戶,本集團並無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重大集中 風險。

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日按個別基準審視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證據。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確定貿易應收款項人民幣9,530,000元為個別減值(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0,311,000元)。根據此評估,已相應確認減值虧損撥備。因此,貿易應收款項出現減值是由於客戶因財政緊絀而未能償還或拖欠款項。

24. 應收票據

| |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
| 應收票據 | 765,598 | 532,016 |

票據指本集團從客戶接獲由銀行發出的承兑票據,有關客戶就發票貨品或服務履行向本集團的付款責任。該等票據為已背書、無抵押及免息。

上述結餘包括應收票據人民幣235,702,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93,026,000元),其已向銀行貼現,並附帶追溯權。由於該等應收票據的所有權尚未轉讓予銀行,因此未有取消確認該等應收票據。另一方面,已就已收銀行現金確認貼現票據融資人民幣235,702,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93,026,000元)(附註34)。

於報告期末按發行日期呈列的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 |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
| | | |
| 0至90日 | 278,370 | 186,696 |
| 91至180日 | 313,560 | 309,280 |
| 181至365日 | 173,668 | 36,040 |
| | | |
| | 765,598 | 532,016 |

已背書應收票據

不計入期末結餘,年內,本集團已轉讓應收票據人民幣608,779,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659,389,000元)予其供應商,以向供應商背書票據結清其應付款項。本集團已悉數終止確認該等應收票據及應付供應商款項,因為董事認為本集團已轉移該等票據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利益予供應商。根據中國相關法例及規例,倘發行銀行未能於到期日清償該等票據,本集團就償付該等應收票據之責任承受之風險有限。本集團認為發行票據之銀行信貸質素良好,發行銀行未能於到期日償付之風險屬不重大。

倘發行銀行未能於到期日償付票據,則最大虧損風險(金額等同本集團就背書票據應付供應商之款項) 為人民幣608,779,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659,389,000元)。向本集團供應商背書的所有應收票據的 到期日由報告期末起計均少於一年。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分析如下:

| |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
| 向供應商支付預付款項 其他應收款項 | 116,066 49,712 | 113,131 65,570 |
| | 165,778 | 178,701 |

其他應收款項的分析如下:

| |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
| | | |
| 可收回增值税 | 16,713 | 41,675 |
| 按金 | 16,863 | 10,059 |
| 向僱員提供墊款 | 4,487 | 452 |
| 應收利息 | 3,974 | 986 |
| 其他 | 7,675 | 12,398 |
| | | |
| | 49,712 | 65,570 |

26. 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

受限制銀行存款指質押予銀行的本集團短期銀行存款,以為本集團獲授的若干票據融通、融資租賃及 短期銀行借貸作擔保。

受限制銀行存款的市場年利率介平0.35%至1.5%之間(二零一六年:介平0.35%至1.50%之間)。已抵押銀 行存款將於清償相關票據融通及銀行借貸後獲解除。

銀行結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市場年利率0.35%(二零一六年:年利率0.35%)計息。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結餘及現金主要以人民幣計值,而人民幣並非於國際市場可自由 兑换的貨幣。將該等資金滙出中國須符合中國政府實施的匯兑限制。

27.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對賬

| | 銀行借貸 人民幣千元 | 其他借貸 人民幣千元 | 公司債券 人民幣千元 | 融資租賃承擔 人民幣千元 | 貼現票據融資 人民幣千元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 1,834,150 | 11,000 | 496,250 | 183,284 | 1,989,892 | 4,514,576 |
| 現金流: | | | | | | |
| - 所得款項 | 3,484,159 | _ | _ | 347,600 | _ | 3,831,759 |
| - 還款 | (2,590,179) | (1,000) | (100,000) | (154,654) | (534,141) | (3,379,974) |
| 非現金: | | | | | | |
| - 收購一間子公司(附註47) | 37,050 | _ | _ | _ | _ | 37,050 |
| 一攤銷 | _ | _ | 1,071 | _ | _ | 1,071 |
| | | | | | | |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765,180 | 10,000 | 397,321 | 376,230 | 1,455,751 | 5,004,482 |

28.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權益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 | |
|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成本 | | |
| 非上市 | 241,800 | 121,800 |
| 應佔收購後虧損及其他全面虧損 | (29,426) | (41,569) |
| 確認本集團向陽光王子銷售生產設施及設備產生之未變現溢利 | 552 | 552 |
| | | |
| | 212,926 | 80,783 |
| 減:本集團向陽光王子銷售生產設施及設備產生之未變現溢利 | | |
| 之影響 | (9,384) | (9,936) |
| | | |
| | 203,542 | 70,847 |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權益(續)

本集團於陽光王子之投資詳情如下:

| | | 主要營業地點及 | | 持有之 | | 持有之 | |
|------|-----------|---------|-------|-------------|-------|------|-------|
| 實體名稱 | 實體形式 | 註冊成立地點 | 擁有權材 | 藿益比例 | 投票 | 雚比例 | 主要活動 |
| |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 | 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陽光王子 | 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中國 | 60 | 60 | 60 | 60 | 特種紙製造 |

^{*} 根據陽光王子合營企業協議,陽光王子由世紀陽光擁有60%及王子控股株式會社之全資子公司王子艾富特擁有40%,而王子 艾富特與本集團並無關連。由於陽光王子之管理委員會為其董事會,而其董事會管轄陽光王子之有關業務活動,而陽光王子 有關業務活動之決定需要陽光王子董事會一致同意,故董事認為,本集團會將陽光王子入賬作為合營企業。年內,世紀陽光 及王子艾富透過注資分別向陽光王子額外投資人民幣120,000,000元及人民幣80,000,000元。

陽光王子之財務資料概要

下文載列陽光王子之財務資料概要。下文之財務資料概要指合營企業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財務報表中顯示之金額。

陽光王子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使用權益法入賬。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 | |
| 流動資產 | 322,274 | 270,376 |
| | | |
| 非流動資產 | 371,130 | 353,120 |
| | | |
| 流動負債 | (339,447) | (489,777) |
| | | |
| 上述資產及負債包括下列各項: | | |
| | |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90,256 | 69,633 |
| 流動金融負債(不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 | (13,921) | (22,296) |

28.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權益(續)

陽光王子之財務資料概要(續)

| |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
| | | |
| 收益 | 463,644 | 346,889 |
| 年內利潤/(虧損)及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20,238 | (21,808) |
| 上述年內虧損包括下列各項: | | |
| 折舊及攤銷 | 14,331 | 13,569 |
| 利息收入 | _ | (130) |
| 利息開支 | 20,935 | 28,351 |

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財務資料與於陽光王子權益之賬面值對賬:

| | 二零一七年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
| 陽光王子之資產淨值 | 353,957 | 133,719 |
| 本集團於陽光王子之擁有權權益比例 | 212,374 | 80,231 |
| 減:本集團向陽光王子銷售生產設施及設備產生之未變現 溢利影響 | (8,832) | (9,384) |
| 本集團於陽光王子之權益之賬面值 | 203,542 | 70,847 |

29. 貿易應付款項

以下為貿易應付款項的分析:

| |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
| 應付第三方的貿易應付款項 | 853,282 | 936,017 |

貿易應付款項主要為貿易採購之未付款項及持續成本。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貿易應付款項(續)

於報告期末按收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 |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
| | | |
| 0至90日 | 739,145 | 770,717 |
| 91至365日 | 102,694 | 154,251 |
| 超過一年 | 11,443 | 11,049 |
| | | |
| | 853,282 | 936,017 |

30. 應付票據

結餘指就銀行向本集團供應商發出的票據應付予銀行的款項。

於報告期末按發行日期呈列的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 |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
| | | |
| 0至90日 | 20,000 | 20,000 |
| 91至180日 | 135,000 | 175,000 |
| 超過180日 | 90,000 | 30,000 |
| | | |
| | 245,000 | 225,000 |

所有應付票據均屬交易性質,並自出具日期起計十二個月(二零一六年:十二個月)內到期。

31. 其他應付款項

| |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
| | | |
| 應付第三方的其他應付款項 | 135,779 | 214,240 |

其他應付款項的分析如下:

| |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
| | | |
| 其他應付款項 | 41,226 | 22,581 |
| 客戶墊款 | 51,152 | 137,470 |
| 增值税及其他應付税項 | 22,661 | 30,548 |
| 公司債券應付利息 | 16,380 | 18,399 |
| 其他應付利息 | 1,286 | 2,369 |
| 應付工資及福利 | 3,074 | 2,873 |
| | | |
| | 135,779 | 214,240 |

32. 融資租賃承擔

本集團根據銷售及租回安排,租賃若干機器,為期2至5年,導致進行融資租賃。

本集團可於租賃期結束後選擇以名義代價購置該等設備。該項交易被視為導致融資租賃的售後租回安排。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 | |
| 就申報目的分析如下: | | |
| 流動負債 | 165,571 | 88,510 |
| 非流動負債 | 210,659 | 94,774 |
| | | |
| | 376,230 | 183,284 |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融資租賃承擔(續)

融資租賃下所有責任之相關名義年利率於各份合約日期介乎4.38%至8.73%(二零一六年: 6.30%至7.73%)。

| | 最低租 | 賃付款 | 最低租賃付 | 寸款的現值 |
|--------------------|----------|----------|-----------|--------------|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 | | | |
| 根據融資租賃的應付款項 | | | | |
| 一 一年內 | 182,803 | 97,217 | 165,571 | 88,510 |
| -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 153,518 | 70,078 | 144,909 | 66,388 |
| -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 67,309 | 29,213 | 65,750 | 28,386 |
| | | | | |
| | 403,630 | 196,508 | 376,230 | 183,284 |
| 減:未來融資費用 | (27,400) | (13,224) | _ | |
| | | | | |
| 租賃承擔的現值(附註41(d)) | 376,230 | 183,284 | 376,230 | 183,284 |
| | | | | |
| 減:12個月內到期結算的款項(於流動 | | | | |
| 負債項下呈列) | | | (165,571) | (88,510) |
| | | | | |
| 12個月後到期結算的款項 | | | 210,659 | 94,774 |

如附註15(ii)所述,本集團於融資租賃項下的承擔以租賃資產的出租人押記作擔保。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金額為人民幣347,600,000元機器及設備(「已抵押資產」)與租賃公司訂立若干份為期兩至三年的售後回租協議。於協議屆滿後,本集團將有權購買已抵押資產。

33. 遞延收益

遞延收益指就蒸汽輸送服務尚未確認的接駁費收入、就購買國產設備而獲得的增值稅退稅及就收購土 地使用權及若干設備而獲得的政府補助。

| | | 就收購若干 設備之增值 | 有關土地 使用權的 | 有關若干 設備的 | |
|--------------------|-------|----------------|--------------|-------------|---------|
| | 接駁費 | 税退税 | 政府補助 | 政府補助 | 總計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 | | | | |
|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 1,361 | 15,549 | 2,363 | 6,210 | 25,483 |
| 添置 | _ | _ | _ | 1,000 | 1,000 |
| 撥作收入 | (520) | (1,512) | (36) | (612) | (2,680) |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 | | | | | |
| 年一月一日 | 841 | 14,037 | 2,327 | 6,598 | 23,803 |
| 撥作收入 | (496) | (1,513) | (61) | (663) | (2,733) |
| | | | | | |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45 | 12,524 | 2,266 | 5,935 | 21,070 |

就財務申報目的所作出的遞延收益結餘分析如下:

| | 21,070 | 23,803 |
|-----------|--------|--------|
| 非即期部分 | 18,665 | 21,045 |
| ± m ₩ 効 △ | | · |
| 即期部分 | 2,405 | 2,758 |
| |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貼現票據融資

結餘指透過貼現本集團具追溯權的應收票據而向銀行取得的借款。於報告日期結餘包括下列各項:

| |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
| | | |
| 來自第三方的應收貼現票據(附註a) | 235,702 | 193,026 |
| 來自合營企業的應收貼現票據 | 32 | _ |
| 來自本公司子公司的應收貼現票據(附註b) | 1,220,017 | 1,796,866 |
| | | |
| 總計 | 1,455,751 | 1,989,892 |

- a. 該等借款透過貼現具追溯權的應收第三方票據取得。由於應收款項的所有權尚未轉讓予貸款銀行,因此本集團繼續確認相關 應收票據的賬面值(於附註24呈列)。
- b. 該等借款透過貼現本集團旗下一間公司應收另一間公司的具追溯權集團內應收票據取得。由於應收款項的所有權尚未轉讓 予貸款銀行,因此本集團繼續確認相關應收票據的賬面值。然而,相應的集團內應收票據在綜合入賬之時與本集團旗下的發 票公司應付的原始票據對銷。對銷基於董事有關該等集團內公司間應收票據及應付票據的風險及回報乃維持於本集團之內 的判斷。

為取得原始集團內票據已向發票銀行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1,211,30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192,750,000元)。

35. 銀行借貸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 | |
| 有抵押銀行借貸 | 1,375,132 | 1,220,920 |
| 無抵押銀行借貸 | 1,390,048 | 613,230 |
| | | |
| | 2,765,180 | 1,834,150 |
| | | |
| 須於下列期間償還之借貸: | | |
| 一 一年內 | 2,551,969 | 1,769,150 |
| 一 第二年 | 190,965 | 27,000 |
| -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22,246 | 38,000 |
| | | |
| | 2,765,180 | 1,834,150 |
| 減:一年內到期結算及於流動負債項下呈列之款項 | (2,551,969) | (1,769,150) |
| | | |
| 一年後到期之款項 | 213,211 | 65,000 |
| | | |
| 借貸總額 | | |
| 一 定息 | 2,185,680 | 1,068,168 |
| 一 浮息 | 579,500 | 765,982 |
| | | |
| | 2,765,180 | 1,834,150 |
| | | |
| 按幣種劃分的借貸分析: | | |
| 一 以人民幣計值 | 2,746,884 | 1,834,150 |
| | | |
| <u> 以美元計值</u> | 18,296 | _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定息借貸按介乎3.00%至7.40%之間的年利率計息(二零一六年:年利率介乎3.08%至7.40%之間)。

浮息人民幣借貸利息乃參照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借貸利率收取。

就全部上述銀行借貸而言,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為4.91%(二零一六年:年利率為5.11%)。

本集團有抵押銀行借貸之資產抵押詳情載於附註42。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其他借款

| |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
| 向下列各方的借款 | | |
| 濰坊市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濰坊投資」) | 10,000 | 11,000 |

向無關連第三方濰坊投資之借款乃為無抵押且須按要求償還。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的實際加權平均年利率為6.65%(二零一六年:年利率為6.65%)。

37. 公司債券

世紀陽光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三日完成發行公司債券。有關的七年期公司債券的最終發行規模為人民幣500,000,000元,票息率為每年8.19%。有關的公司債券由中小企業擔保作擔保,並附有以本集團投資物業(人民幣162,879,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81,712,000元))(見附註16)訂立之反擔保安排,年內已償還人民幣100,000,000元,而餘額將自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一年每年按發行規模的20%償還。

38. 股本

| | 股份數目 | 股本 千港元 |
|-------------------------|---------------|-----------|
| | | |
| 法定: | | |
|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 | |
|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及二零一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000.000.000 | 200.000 |

38. 股本(續)

| | | ħ | 冷綜合財務報表 |
|------------------|-------------|--------|----------------|
| | 股份數目 | 股本 | 內呈列 |
| | | 千港元 | 人民幣千元 |
| 已發行及繳足: | | | |
|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 | | |
|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 | | |
|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 802,588,000 | 80,258 | 72,351 |
| 就股份鼓勵計劃發行及配發(附註) | 16,774,000 | 1,678 | 1,428 |
| | | | |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819,362,000 | 81,936 | 73,779 |

附註: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九日的股東特別大會授出有關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的特別授權(「特別授權」),16,774,000股每股0.1港元的普通股獲發行。每股普通股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一日(即授出日期)的市值為1.9港元(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一日的公佈披露)。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6。

39. 儲備

合併儲備

本公司合併儲備指本集團收購子公司的代價與本公司根據為籌備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上市而理順本集 團架構進行的集團重組所發行股份的面值之間的差額。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包括因本公司擁有人豁免債項、向本公司擁有人收購子公司的折讓、向本公司擁有人收購子公司額外權益的借方儲備及向子公司非控股股東收購子公司額外權益所產生的儲備而獲得的本公司擁有人出資。

除向擁有人收購子公司及子公司非控股股東收購本公司於中國成立及經營的子公司(「中國公司」)額外權益時所產生的資本儲備外,資本儲備或會用作轉換為資本。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儲備(續)

資產重估儲備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重估儲備結餘中,人民幣4,196,000元乃有關本集團收購昌樂盛世 熱電有限責任公司(「盛世熱電」)而就過往持有的權益所作出的公允價值調整。餘額人民幣2,819,000元 則為二零一二年於轉撥投資物業時重估租賃物業所產生的公允價值調整。

法定盈餘公積/任意盈餘公積

根據相關中國公司法及法規,中國公司須於根據中國會計規則及法規(「中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的法定財務報表中,把除稅後利潤的10%轉撥至法定盈餘公積。如法定公積金結餘達到中國公司註冊資本的50%,則可停止分配予法定盈餘公積。任意盈餘公積的分配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兩種公積金均可用於填補虧損或轉換為資本。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以決議案批准後,中國公司可按彼 等當時存在的持股量比例,把公積金轉換為資本。然而,當把中國公司法定公積金轉換為資本時,該公 積金未獲轉換的結餘不得低於註冊資本的25%。

40. 資金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金,以確保本集團內各實體將能夠以持續經營方式營運,同時亦透過達致債務與股本 之間最佳的平衡而為股東爭取最大回報。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自上一年度以來仍然保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包括債務(包括附註32、34、35、36及37所披露的融資租賃承擔、貼現票據融資、銀行借貸、其他借款及公司債券)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

董事定期檢討資本結構。作為該項檢討的一部分,董事會考慮資金成本及與各類資金相關的風險。根據董事的推薦意見,本集團將透過派發股息、發行新股份及購回股份以及發行新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來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41.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的類別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 | |
| 金融資產 | | |
| 貸款及應收款項 | 3,419,079 | 3,266,320 |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_ | 8,000 |
| | | |
| | 3,419,079 | 3,274,320 |
| | | |
| 金融負債 | | |
| 按攤銷成本入賬的負債 | 5,823,218 | 5,550,705 |
| 融資租賃承擔 | 376,230 | 183,284 |
| | | |
| | 6,199,448 | 5,733,989 |

(b) 市場風險

本集團的活動主要令其承受外滙滙率及利率變動的財務風險。

本集團所承受的市場風險或其管理及計量風險的方式概無變動。

(i) 外幣風險管理

本公司以人民幣作為功能貨幣的中國子公司具有若干以美元、港元及歐元計值的外幣銷售、購買、銀行結餘以及現金及銀行借貸,使本集團承受外幣風險。管理層監察外滙滙率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其他外幣風險。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金融工具(續)

(b) 市場風險(續)

(i) 外幣風險管理(續)

於報告期末,附註35所披露本集團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的賬面值及以美元計 值的銀行借貸如下: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 | |
| 資產 | | |
| 美元 | | |
| 銀行結餘及現金 | 16,209 | 22,300 |
| 貿易應收款項 | 21,954 | 11,413 |
|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 2,183 | 12,016 |
| 港元 | | |
| 銀行結餘及現金 | 741 | 428 |
|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 _ | _ |
| 歐元 | | |
| 銀行結餘及現金 | 80 | 435 |
|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 _ | 1,580 |
| | | |
| 負債 | | |
| 美元 | | |
| 貿易應付款項 | 50,831 | 176,900 |
| 銀行借貸 | 18,296 | _ |
| 其他應付款項 | 1,371 | 8,897 |
| 港元 | | |
| 貿易應付款項 | 1,218 | _ |
| 其他應付款項 | _ | 154 |

41. 金融工具(續)

(b) 市場風險(續)

(i) 外幣風險管理(續)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主要承受美元、港元、歐元兑人民幣滙率波動的風險。

下表詳列本集團就人民幣兑有關外幣上升及下降5%的敏感度。5%為管理層對外滙滙率可能合理變動的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上文所披露的以外幣計值的未償還貨幣項目,並於報告期末以外滙滙率5%的變動進行換算調整。當人民幣兑有關貨幣升值,下表的正數(負數)表示年度除稅後利潤增加(減少)。當人民幣兑有關貨幣滙率貶值5%,則將會對本年度的利潤有等值及相反的影響。

| | 美元影響 | | 影響 港元影響 | | 歐元 | 影響 |
|---------------|-------|-------|----------------|-------|-------|-------|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 (a) | (a) | (b) | (b) | (c) | (c) |
| | | | | | | |
| 年度除税後利潤(減少)增加 | 1,131 | 5,253 | 18 | (10) | (3) | (76) |

- a. 此主要因以美元計值的應收款項、銀行結餘及現金、應付款項及銀行借貸於報告期末 存在的風險所致。
- b. 此主要因以港元計值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及應付款項於報告期末存在的風險所致。
- c. 此主要因以歐元計值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及及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於報告期末存在 的風險所致。

(ii) 利率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主要與其按年磋商的貼現票據融資、定息銀行借貸及其他借款及公司債券(詳情見附註34、35、36及37)相關。管理層監管利率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與浮息銀行借貸(詳情見附註35)、融資租賃承擔(見附註32)、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見附註26)相關。

本集團就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承受的利率風險詳情載列於本附註流動資金風險管理一節。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金融工具(續)

(b) 市場風險(續)

(ii) 利率風險管理(續)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已根據於報告期末就非衍生工具所承受的利率風險而釐定。就浮息銀行借貸以及融資租賃承擔、受限制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而言,該分析乃假設於報告期末尚未清償金融工具的金額於全年尚未清償而編製。所用的25個基點(二零一六年:25個基點)的增加或減少指管理層對利率可能合理變動的評估。

於報告期末,倘利率增加(減少)25個基點(二零一六年:25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所得稅後利潤將增加(減少)約人民幣1,876,000元(二零一六年:除所得稅後利潤將增加(減少)約人民幣2,041,000元)。

(c)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因其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銀行結餘及受限制銀行存款所致。於報告期末,因對手方未能履行責任而令本集團蒙受財務損失的最高信貸風險乃產生自 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各項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為盡量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一組人員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批核及其他監督程式,確保能採取跟進行動以討回逾期債務。此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審閱各個別債務的可收回金額,確保為不可收回的金額計提足夠的減值虧損。就此而言,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幅減少。

本集團並無高度集中信貸風險,風險均分散於多名對手方及客戶。

由於對手方均為中國及香港的獲授權銀行,故此流動資金的信貸風險有限。

(d)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管理層負責管理流動資金風險,其已建立適當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框架,以符合本集團的短期、中期及長期資金及流動資金的管理要求。本集團透過維持充足流動現金以及銀行及貸款融通,同時持續監察預測及實際現金流量以及不時配合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到期情況來管理流動資金風險。

41. 金融工具(續)

(d)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續)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流動負債淨額約人民幣1,503,564,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963,570,000元)。經計及短期資金需求後,管理層已對本集團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的現金流量預測及現金需求進行了詳細審慎的檢討。管理層認為動用銀行及其他借款為本集團融資的重要來源。大部分融資額度將於二零一八年屆滿。根據彼等於過往年度的經驗,管理層相信彼等可成功重續該等融資。

此外,管理層認為若干銀行已同意將若干銀行借貸之到期日延長一年,有關銀行借貸為數人民幣 546,720,000元,原先須於二零一八年償還(見附註50)。

經計及現有可取得借貸融資(包括可按年重續之短期銀行貸款(惟須獲銀行批准))以及本集團之內 部財務資源,本集團擁有充足流動資金,以支付本集團於未來十二個月之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需 求。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金融工具(續)

(d)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續)

下表詳細載列本集團按協定還款期的非衍生金融負債的餘下合約到期日。該表乃根據本集團於可能被要求還款最早日期的金融負債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該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的現金流。

| | 加權 | <i>-</i> | 7.T.A | = 7.7. 6 | 未貼現現金 | 昨天传纳好 |
|--|--------------|---|--|---|--|--|
| | 平均利率 | 一年內 | 一至兩年 | 兩至五年 | 流量總額 | 賬面值總額 |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 パーマージ・・・・・・・・・・・・・・・・・・・・・・・・・・・・・・・・・・・ | | | | | | |
| 定息銀行借貸(*) | 5.03 | 2,065,250 | 165,605 | 16,242 | 2,247,097 | 2,185,680 |
| 浮息銀行借貸(*) | 4.43 | 557,903 | 45,413 | 9,639 | 612,955 | 579,500 |
| 其他借款 | 6.55 | 10,655 | _ | _ | 10,655 | 10,000 |
| 應付票據 | | 245,000 | _ | _ | 245,000 | 245,000 |
| 貿易應付款項 | | 853,282 | _ | _ | 853,282 | 853,282 |
| 其他應付款項 | | 58,892 | _ | _ | 58,892 | 58,892 |
| 建築工程的應付款項 | | 37,792 | _ | _ | 37,792 | 37,792 |
| 出現票據融資 1 | | 1,455,751 | _ | _ | 1,455,751 | 1,455,751 |
| 融資租賃承擔 | 5.95 | 182,803 | 153,518 | 67,309 | 403,630 | 376,230 |
| 公司債券 | 8.19 | 129,103 | 120,893 | 217,275 | 467,271 | 397,321 |
| | | • | | , | | |
| | | | | | | |
| | | 5.596.431 | 485,429 | 310.465 | 6.392.325 | 6.199.448 |
| | | 5,596,431 | 485,429 | 310,465 | 6,392,325 | 6,199,448 |
| ᅅᅳᇑᅠᄼᅩᄯᆚᅳᄆᆖᆚᅠᄗ | | 5,596,431 | 485,429 | 310,465 | 6,392,325 | 6,199,448 |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北海州全國自建 | | 5,596,431 | 485,429 | 310,465 | 6,392,325 | 6,199,448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 5.24 | | 485,429 | | |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定息銀行借貸(*) | 5.34 | 1,087,820 | _ | _ | 1,087,820 | 1,068,168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定息銀行借貸(*) 浮息銀行借貸(*) | 4.80 | 1,087,820 747,911 | 485,429 28,296 | | 1,087,820 817,855 | 1,068,168 765,982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定息銀行借貸(*) 浮息銀行借貸(*) 其他借款 | | 1,087,820 747,911 11,721 | _ | _ | 1,087,820 817,855 11,721 | 1,068,168 765,982 11,000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定息銀行借貸(*) 浮息銀行借貸(*) 其他借款 應付票據 | 4.80 | 1,087,820 747,911 11,721 225,000 | _ | _ | 1,087,820 817,855 11,721 225,000 | 1,068,168 765,982 11,000 225,000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定息銀行借貸(*) 浮息銀行借貸(*) 其他借款 應付票據 貿易應付款項 | 4.80 | 1,087,820 747,911 11,721 225,000 936,017 | _ | _ | 1,087,820 817,855 11,721 225,000 936,017 | 1,068,168 765,982 11,000 225,000 936,017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定息銀行借貸(*) 浮息銀行借貸(*) 其他借款 應付票據 貿易應付款項 其他應付款項 | 4.80 | 1,087,820 747,911 11,721 225,000 936,017 43,349 | _ | _ | 1,087,820 817,855 11,721 225,000 936,017 43,349 | 1,068,168 765,982 11,000 225,000 936,017 43,348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定息銀行借貸(*) 写息銀行借貸(*) 其他借款 應付票據 貿易應付款項 其他應付款項 其他應付款項 | 4.80 | 1,087,820 747,911 11,721 225,000 936,017 43,349 15,047 | _ | _ | 1,087,820 817,855 11,721 225,000 936,017 43,349 15,047 | 1,068,168 765,982 11,000 225,000 936,017 43,348 15,047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定息銀行借貸(*) 浮息銀行借貸(*) 其他借款 應付票據 貿易應付款項 其他應付款項 建築工程的應付款項 建築工程融資 | 4.80 6.55 | 1,087,820 747,911 11,721 225,000 936,017 43,349 15,047 1,989,892 | - 28,296 - - - - - - | - 41,648 - - - - - - | 1,087,820 817,855 11,721 225,000 936,017 43,349 15,047 1,989,892 | 1,068,168 765,982 11,000 225,000 936,017 43,348 15,047 1,989,892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定息銀行借貸(*) 写息他借款 應付票據 個人標準 應付為應時付款項 其他第二程 以下 以下 以下 以下 以下 以下 以下 以下 以下 以下 以下 以下 以下 | 4.80 6.55 | 1,087,820 747,911 11,721 225,000 936,017 43,349 15,047 1,989,892 97,217 | - 28,296 - - - - - - - 70,078 | - 41,648 - - - - - - 29,213 | 1,087,820 817,855 11,721 225,000 936,017 43,349 15,047 1,989,892 196,508 | 1,068,168 765,982 11,000 225,000 936,017 43,346 15,047 1,989,892 183,284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定息銀行借貸(*) 写息銀行借貸(*) 其他借款 應付票據 貿易應付款項 其他應付款項 其他應付款項 | 4.80 6.55 | 1,087,820 747,911 11,721 225,000 936,017 43,349 15,047 1,989,892 | - 28,296 - - - - - - | - 41,648 - - - - - - | 1,087,820 817,855 11,721 225,000 936,017 43,349 15,047 1,989,892 | 1,068,168 765,982 |

^{*}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後,中國若干銀行同意將本集團銀行借貸之到期日延長一年(原定於二零一八年償還),有關銀行貸款為數人民幣546,720,000元(見附註50)。

附註:有關浮息銀行借貸及融資租賃下責任的合約付款乃按照於報告期末未清償的市場利率計算。

41. 金融工具(續)

(d)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續)

該等計入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的浮息利率工具金額於浮息利率變更與報告期末所釐定的利率估計有所不同時可予更改。

計入上述金額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235,702,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93,026,000元)的貼現票據融資將於到期後與相應應收票據互相抵銷。

(e) 公允價值計量

董事認為,綜合財務報表中按已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42. 資產質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質押若干資產以為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融通(包括銀行借貸、貼現票據融資及應付票據)作抵押。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已質押資產賬面值總值如下: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 | |
| 樓宇 | 563,737 | 592,719 |
| 廠房、機械及設備 | 977,194 | 518,675 |
| 預付租賃付款 | 319,660 | 219,158 |
| 存貨 | 33,840 | 15,010 |
| 應收票據 | 348,000 | 3,481 |
| 受限制銀行存款 | 1,481,484 | 1,445,592 |
| | | |
| | 3,723,915 | 2,794,635 |

除了上文所披露為銀行融資作擔保的已抵押資產外,若干資產亦已就融資租約項下所持資產根據反擔保安排予以抵押(詳情見附註15及16)。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資本承擔

| |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
| 已訂約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計提撥備的資本開支 | 207,765 | 33,004 |

44. 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 |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
| 年內根據經營租賃就租賃物業已支付的最低租賃付款 | 2,876 | 3,609 |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於到期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承擔如下:

| |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
| 一年內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2,822 5,055 | 3,707 6,898 |
| 为 <u>一</u> 千主为五千(已由自花州千) | 7,877 | 10,605 |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年內賺取的物業租金收入為人民幣1,502,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695,000元)。本集團所持有的所有物業均已有承租人,介乎未來一至七年。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已就以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與承租人簽訂合約:

| |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
| | 700m 170 | /\\\\\\\\\\\\\\\\\\\\\\\\\\\\\\\\\\\\\ |
| 一年內 | 913 | 1,269 |
|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4,499 | 4,300 |
| 五年後 | 448 | 1,621 |
| | | |
| | 5,860 | 7,190 |

45. 關聯方交易

(a)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已披露者外,年內,本集團與其關聯方訂立以下重大交易:

| |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
| | | |
| 向一家子公司的非控股股東銷售電力及蒸汽(附註i) | 121,960 | 95,660 |
| 來自一間合營企業利息收益(附註8(i)) | 16,654 | 22,969 |

附註:

- (i) 交易符合持續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定義,詳情於董事會報告披露。
- (ii) 除上文披露之交易外,本集團以代理人身份代表陽光王子購買若干木漿,其後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 度以人民幣5,750,000元售予陽光王子,以供其業務活動之用。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有關交易。

(b) 與關聯方的結餘

| |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
| 貸款予一間關聯公司(附註21)(附註i) | _ | 36,916 |
| 應收一間子公司非控股股東的貿易應收款項 | | |
| (附註23)(附註ii) | 13,216 | 15,133 |
|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結餘(附註21)(附註iii) | 142,847 | 297,570 |

附註:

- (i)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貸款予關連公司,當中本公司董事於該實體擁有直接權益及重大影響。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一日,該名董事向獨立第三方出售其於此關連公司的所有股份。此結餘將自本報告期末起十二個月後結清,更多詳情請參閱附註21。
- (ii) 此結餘將自本報告期末起十二個月內結清。
- (iii) 此結餘將自本報告期末起十二個月後結清,更多詳情請參閱附註8(i)。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關聯方交易(續)

(c) 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

於年內,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如下:

| |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
| 短期僱員福利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以股份支付薪酬 | 9,948 40 28,703 | 6,249 46 — |
| | 38,691 | 6,295 |

46. 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採納股份獎勵計劃,以嘉許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若干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的貢獻,以及延聘及推動彼等為本集團日後的發展及擴張而努力。

股份獎勵計劃自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七日(「採納日期」)起十年期間有效及具效力。根據股份獎勵計劃 授出的股份(「獎勵股份」)將由本公司按面值或董事會於各歸屬期末釐定的其他較高金額配發及發行, 乃採用以下方式進行:由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不時授予董事會的一般授權;或如適用法律、上市 規則、組織章程細則或本公司任何規則規定,則由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不時授予董事會的特定授權。

董事會如作出任何進一步獎勵而導致董事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作出獎勵的股份總數超過於採納日期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0%,則不得作出有關獎勵。

獲獎勵人士所獲授股份須待達成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之條件後,按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之歸屬時間表 歸屬。

於二零一七年,董事會決議根據特別授權,透過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四日配發及發行16,774,000股新股份,按照股份獎勵計劃向若干經甄選參與者授出16,774,000股獎勵股份。於16,774,000股獎勵股份中,15,972,000股獎勵股份授予兩名執行董事,即王東興及王長海,而802,000股獎勵股份授予一名經甄選參與者,其並非本公司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亦非彼等之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所有獎勵股份於本公司發出的有關授予獎勵函件所載日期立即歸屬。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獎授股份。

於二零一七年,僱員賠償開支總額人民幣28,703,000元已於損益確認(二零一六年:零),而相關金額已列作股本及股份溢價。概無因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而確認任何負債。

47. 業務合併

下表概述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完成的業務收購所支付代價,於各收購日期被收購 方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

| | 通化鑫隆 | 天津鑫源 | 總計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 (附註47a) | (附註47b)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54,848 | _ | 54,848 |
| 初来 | 12,540 | 9,678 | 22,218 |
| 存貨 | 7,643 | 9,070 | 7,643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17,900 | _ | 17,900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694 | 27 | 721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597) | (261) | (858) |
| 銀行借貸 | (37,050) | _ | (37,050) |
| 遞延税項負債 | (1,261) | _ | (1,261) |
| | (1,201) | | (:,==:) |
| | 54,717 | 9,444 | 64,161 |
| 本公司將注入資本作為採購代價 | _ | 23,940 | 23,940 |
| | | | |
| | 54,717 | 33,384 | 88,101 |
| 非控股權益 | (21,887) | (16,358) | (38,245) |
| | | | |
| | 32,830 | 17,026 | 49,856 |
| 現金代價 | 37,550 | 23,940 | 61,490 |
| | | | |
| 收購所產生商譽 | 4,720 | 6,914 | 11,634 |
| | | | |
| 透過以下方式支付: | | | |
| 一 現金代價 | 37,550 | _ | 37,550 |
| 一 注資 | | 23,940 | 23,940 |
| | | | |
| | 37,550 | 23,940 | 61,490 |
| | | | |
| 收購子公司的現金流出淨額: | | | |
| 以現金支付代價 | 37,550 | _ | 37,550 |
| 已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694) | (27) | (721) |
| | | | |
| | 36,856 | (27) | 36,829 |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7. 業務合併(續)

(a)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通化鑫隆醫藥包裝彩印有限公司60%股權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日,本公司間接全資子公司上海王的實業有限公司(「王的」)與獨立第三方Du Guoqiang(「賣方」)訂立股權收購協議,據此,賣方同意向王的轉讓通化鑫隆醫藥包裝彩印有限公司(「通化鑫隆」)60%股權,代價總額為人民幣37,550,000元。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一日完成收購通化鑫隆60%股權。於收購完成後,通化鑫隆60%股權由王的持有。

通化鑫隆從事醫藥包裝設計業務。本公司董事認為收購通化鑫隆股權有利於本集團擴展紙品營運 業務。

該等交易所收購之公平值為人民幣17,900,000元的應收款項(主要為貿易應收款項)的合約總額為人民幣17,900,000元。

收購事項對本集團業績之影響

年內溢利包括通化鑫隆其他業務產生年內虧損人民幣1,196,000元。年內收入包括通化鑫隆產生之人民幣29,784,000元。

倘收購事項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發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入將增加人民幣51,381,000元,而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溢利將增加人民幣3,081,000元。此備考資料僅供參考,並不代表收購事項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已完成情況下本集團實際可取得收入及經營業績之指標,亦不擬作為未來業績預測。

(b)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天津市鑫源包裝有限公司51%股權

根據王的與天津市鑫源包裝有限公司(「天津鑫源」)股東訂立的合作框架協議及注資協議,收購天津鑫源51%股權的代價將透過向天津鑫源注入現金人民幣23,940,000元作出註冊股本支付。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日,收購天津鑫源51%股權已完成。收購完成後,天津鑫源之權益由王的擁有51%。

天津鑫源於中國從事製造紙品。本公司董事認為收購通化鑫隆的股權對本集團擴展其紙品業務經 營有利。

47. 業務合併(續)

(c)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遼寧陽光天澤包裝有限公司60%股權

| | 主要業務 | 收購日期 | 已收購股份比例 | 已轉讓代價 人民幣千元 |
|------------------------------|------|-------------|---------|-----------------------|
| 二零一六年 遼寧陽光天澤包裝有限公司 | 製造紙品 | 二零一六年十 | 一月 60% | 2,200 |
| (「陽光天澤」) | | 十四日 | | |

收購陽光天澤乃為繼續擴張本集團的紙品業務。

已轉讓代價

| | 人民幣千元 |
|-----|--------|
| | |
| 現金 | 22,000 |
| 九 亚 | 22,000 |

已收購資產及於收購日期已確認負債

| | 人民幣千元 |
|-----------|----------|
| |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4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10,493 |
| 預付租賃款項 | 29,578 |
| 存貨 | 10,856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9,305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41,427) |
| 銀行借貸 | (82,000) |
| | |
| | 36,819 |

於該等交易已收購的應收款項(主要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公允價值為人民幣9,305,000元,總合約金額為人民幣9,305,000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7. 業務合併(續)

(c)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遼寧陽光天澤包裝有限公司60%權益(續)

非控股權益

於收購日期確認於陽光天澤的非控股權益(40%)乃參考應佔實體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計算得出,為人民幣14,728,000元。

自收購產生之議價購買收益

| | 人民幣千元 |
|------------------|----------|
| | |
| 已轉讓代價 | 22,000 |
| 非控股權益(於陽光天澤之40%) | 14,728 |
| 已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公允價值 | (36,819) |
| 自收購產生之議價購買收益 | 91 |

議價購買收益指於收購時所轉讓代價之公允價值超出已收購可識別資產與就該收購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的差額。

收購一間子公司之現金流出淨額

| | 人民幣千元_ |
|-------------|--------|
| | |
| 以現金支付之代價 | 22,000 |
| 已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4) |
| | |
| | 21,986 |

收購事項對本集團業績之影響

年內溢利包括來自陽光天澤所產生額外業務之虧損人民幣2,654,000元。年內收益包括陽光天澤之人民幣21,770,000元。

倘收購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發生,則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益將增加人民幣27,200,000元及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年內溢利將減少人民幣13,730,000元。該備考資料僅供説明,並不反映在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完成收購事項之情況下本集團將會取得的實際收益及經營業績,亦非對未來業績的預測。

4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本公司中國子公司的僱員為中國政府運作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本公司的中國子公司須按 照僱員薪金的若干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撥支福利。本集團有關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是 根據該計劃作出所需供款,供款的數額乃按僱員於年內基本薪金的18%至20%計算。

概無僱員參與中國境外子公司的退休福利計劃。

49. 子公司詳情

49.1 子公司之一般資料

本公司的子公司於報告期末詳情載列如下:

| | | 註冊成立/ | | 本公司 | 持有的 | |
|-----------------------------|--------|---------|-----------------|---------|---------|------|
| 公司名稱 | 業務架構形式 | 成立及營業地點 | 登記/繳足股本 | 應佔股權 | 及投票權 | 主要業務 |
| | |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 直接持有 中國陽光紙業集團有限公司 | 私人有限公司 | 英屬處女群島 | 1美元 | 100.00% | 100.00% | 投資控股 |
| 間接持有 中國遠博紙業集團有限公司 | 私人有限公司 | 香港 | 1港元 | 100.00% | 100.00% | 投資控股 |
| 香港豪邁貿易有限公司 | 私人有限公司 | 香港 | 1,000港元 | 100.00% | 100.00% | 買賣 |
| 世紀陽光紙業美國公司(附註vi) | 私人有限公司 | 美利堅合眾國 | 50,000美元 | - | 100.00% | 曹貝 |
| 美國陽光概念包裝服務有限公司 | 私人有限公司 | 美利堅合眾國 | 200,000美元 | 100.00% | 100.00% | 買賣 |
| 山東世紀陽光紙業集團有限公司 (附註i) | 中外合資企業 | 中國 | 111,732,800美元 | 99.90% | 99.90% | 製造紙品 |
| 昌樂新邁紙業有限公司(附註i) | 私人有限公司 | 中國 | 人民幣500,000,000元 | 100.00% | 100.00% | 製造紙品 |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9. 子公司詳情(續)

49.1 子公司之一般資料(續)

| 註冊成立/ | | | | 本公司持有的 應佔股權及投票權 主要業務 | | |
|----------------------------|--------|---------|-------------------------------------|-------------------------|---------|------------|
| 公司名稱 | 業務架構形式 | 成立及營業地點 | 登記/繳足股本 | | 1 | 主要業務 |
| | |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 間接持有(續) | | | | | | |
| 山東陽光概念包裝有限公司(附註i) | 私人有限公司 | 中國 | 人民幣430,000,000元 | 100.00% | 100.00% | 製造紙品 |
| 昌樂昌東廢紙收購有限責任公司 (附註ii) | 私人有限公司 | 中國 | 人民幣46,500,000元 | - | 100.00% | 買賣包裝產品 |
| 濰坊申易物流有限公司(附註i) | 私人有限公司 | 中國 | 人民幣23,320,000元 | 100.00% | 100.00% | 提供運輸服務 |
| 昌樂盛世熱電有限責任公司(附註i) | 私人有限公司 | 中國 | 人民幣239,250,000元 | 80.00% | 80.00% | 生產及供應電力及蒸汽 |
| 濰坊大環再生資源有限公司(附註i) | 私人有限公司 | 中國 | 人民幣70,000,000元 | 100.00% | 100.00% | 買賣廢料 |
| 上海王的實業有限公司(附註i及iv) | 私人有限公司 | 中國 | 人民幣578,000,000元/ 人民幣573,000,000元 | 97.38% | 97.69% | 包裝設計 |
| 上海王的網路科技有限公司(附註i) | 私人有限公司 | 中國 | 人民幣5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00% | 100.00% | 買賣紙品 |
| 遼寧陽光天澤包裝有限公司(附註i) | 私人有限公司 | 中國 | 人民幣75,000,000元 | 82.05% | 60.00% | 製造紙品 |
| 通化鑫隆醫藥包裝彩印有限公司 (附註i及iv) | 私人有限公司 | 中國 | 人民幣55,000,000元 | 60.00% | - | 藥品包裝設計 |

49. 子公司詳情(續)

49.1 子公司之一般資料(續)

| 公司名稱 | 業務架構形式 | 註冊成立/ 成立及營業地點 | 登記/繳足股本 | | 持有的 及投票權 | 主要業務 |
|------------------------------------|--------|------------------|-------------------------------------|---------|---------------|------------------|
| | |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 間接持有(續) 天津市鑫源包裝有限公司 (附註i及iv) | 私人有限公司 | 中國 | 人民幣73,470,000元 | 51.00% | _ | 製造紙品 |
| 濰坊申易進出口貿易有限公司 (附註i及iii) | 私人有限公司 | 中國 | 人民幣10,000,000元/ 人民幣零元 | 100.00% | - | 買賣經紀 |
| 山東華邁紙業有限公司(附註i及iii) | 私人有限公司 | 中國 | 人民幣5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元 | 100.00% | - | 製造紙品 |
| 深圳王的商業保理有限公司 (附註i及iii) | 私人有限公司 | 中國 | 人民幣50,000,000元/ 人民幣零元 | 100.00% | - | 紙箱包裝服務,批發 |
| 上海王的貿易有限公司(附註i及iii) | 私人有限公司 | 中國 | 人民幣1,000,000元/ 人民幣零元 | 100.00% | - | 商品及技術進出口 |
| 上海王的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附註i及iii) | 私人有限公司 | 中國 | 人民幣1,000,000元/ 人民幣零元 | 100.00% | _ | 供應鏈管理、企業管理 諮詢 |
| 上海王的文化傳媒有限公司 (附註i及iii) | 私人有限公司 | 中國 | 人民幣1,000,000元/ 人民幣零元 | 100.00% | - | 廣告設計及生產 |
| 上海王的包裝有限公司(附註i及iii) | 私人有限公司 | 中國 | 人民幣1,000,000元/ 人民幣零元 | 100.00% | _ | 包裝服務、批發及進口 紙箱 |
| 昌樂博利經貿有限公司(附註i及iii) | 私人有限公司 | 中國 | 人民幣3,000,000元/ 人民幣零元 | 100.00% | - | 銷售煤炭 |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9. 子公司詳情(續)

49.1 子公司之一般資料(續)

附註:

- (i) 該等公司的英文名稱並無登記,僅供參考之用。
- (ii) 該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終止註冊。
- (iii)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新成立。
- (iv) 前稱「陽光概念包裝有限公司」。
- (v)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新收購。
- (vi) 該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終止註冊。

報告期末,概無任何子公司已發行任何債務證券,惟世紀陽光發行人民幣500,000,000元的公司債券(見附註37),本集團於其中並無擁有權益。

49.2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非全資子公司之詳情

下表展示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本集團非全資子公司之詳情:

| 註冊成立地點及主要 非控股權益持有之擁有人 | | | | | | | |
|-----------------------|------|---------|---------|---------|---------------|---------|---------|
| 子公司名稱 | 營業地點 | 權益及投 | 票權百分比 | 非控股權益犯 | 蒦分配之溢利 | 累計非控股權益 | |
|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 | 十二月三十一日 | 十二月三十一日 | 十二月三十一日 | 十二月三十一日 | 十二月三十一日 | 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盛世熱電 | 中國 | 20 | 20 | 8,354 | 5,541 | 111,436 | 103,082 |
| 擁有非控股權益之 個別非重要子公司 | | | | | | 76,109 | 48,816 |
| | | | | | | | |
| | | | | | | 187,545 | 151,898 |

盛世熱電為於中國成立且位於中國之私人有限公司。本集團擁有盛世熱電80%之擁有人權益,因 而賦予本集團相同百分比之盛世熱電投票權。

49. 子公司詳情(續)

49.2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非全資子公司之詳情(續)

盛世熱電之財務資料載於下文。

| 大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八月7,983 367,135 381,516 381,516 (1,157,211) (914,865) 非流動負債 (52,210) (59,22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45,743 412,326 411,436 103,082 103,082 111,436 103,082 103,082 111,436 103,082 103,082 103,082 103,082 103,082 103,082 103,082 1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 非流動資産 流動負債 (1,157,211) (914,865) 非流動負債 (52,210) (59,226) 本公司擁有人應估權益 445,743 412,326 非控股權益 111,436 103,082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非流動資産 流動負債 (1,157,211) (914,865) 非流動負債 (52,210) (59,226) 本公司擁有人應估權益 445,743 412,326 非控股權益 111,436 103,082 | | | |
| #流動資產 367,135 381,516 (1,157,211) (914,865) 非流動負債 (52,210) (59,22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45,743 412,326 非控股權益 111,436 103,082 | 流動資產 | 1,399,465 | 1,107,983 |
| #注流動負債 (52,210) (59,22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45,743 412,326 111,436 103,082 111,436 103,082 1 111,436 103,08 | 非流動資產 | 367,135 | |
| #注流動負債 (52,210) (59,22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45,743 412,326 111,436 103,082 111,436 | 流動負債 | (1,157,211) | (914,865)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45,743 103,082 非控股權益 111,436 103,082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719,004 493,621 開支 677,234 465,916 493,621 465,916 年度利潤 41,770 27,70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8,354 5,541 5,541 年度利潤 41,770 27,70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其他全面收益 | 非流動負債 | | (59,226) |
| 工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開支 719,004 677,234 493,621 465,916 年度利潤 41,770 27,70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33,416 8,354 22,164 5,541 年度利潤 41,770 27,70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其他全面收益 - - 非控股權益應佔其他全面收益 - -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其他全面收益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33,416 8,354 22,164 5,541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 | |
| 工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開支 719,004 677,234 493,621 465,916 年度利潤 41,770 27,70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33,416 8,354 22,164 5,541 年度利潤 41,770 27,70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其他全面收益 - - 非控股權益應佔其他全面收益 - -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33,416 8,354 22,164 5,541 | 非控股權益 | 111,436 | 103,082 |
| 収入 719,004 493,621 開支 677,234 465,916 年度利潤 41,770 27,70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33,416 22,164 非控股權益應佔利潤 8,354 5,541 年度利潤 41,770 27,70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其他全面收益 - - 非控股權益應佔其他全面收益 - -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33,416 22,164 非控股權益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8,354 5,541 | | | |
| 收入 開支 719,004 677,234 493,621 465,916 年度利潤 41,770 27,70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33,416 8,354 22,164 5,541 年度利潤 41,770 27,70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其他全面收益 非控股權益應佔其他全面收益 - -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33,416 8,354 22,164 5,541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開支 677,234 465,916 年度利潤 41,770 27,70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33,416 22,164 非控股權益應佔利潤 8,354 5,541 年度利潤 41,770 27,70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其他全面收益 - -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33,416 22,164 非控股權益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8,354 5,541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開支 677,234 465,916 年度利潤 41,770 27,70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33,416 22,164 非控股權益應佔利潤 8,354 5,541 年度利潤 41,770 27,70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其他全面收益 - -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33,416 22,164 非控股權益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8,354 5,541 | | | |
| 開支 677,234 465,916 年度利潤 41,770 27,70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33,416 22,164 非控股權益應佔利潤 8,354 5,541 年度利潤 41,770 27,70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其他全面收益 - -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33,416 22,164 非控股權益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8,354 5,541 | 收入 | 719,004 | 493,621 |
| 年度利潤 41,770 27,70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33,416 22,164 非控股權益應佔利潤 8,354 5,541 年度利潤 41,770 27,70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其他全面收益 - - 非控股權益應佔其他全面收益 - -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 - - 非控股權益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33,416 22,164 非控股權益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8,354 5,541 | 開支 | |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33,416 22,164 非控股權益應佔利潤 8,354 5,541 年度利潤 41,770 27,70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其他全面收益 - - 非控股權益應佔其他全面收益 - -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33,416 22,164 非控股權益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8,354 5,541 | | |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33,416 22,164 非控股權益應佔利潤 8,354 5,541 年度利潤 41,770 27,70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其他全面收益 - - 非控股權益應佔其他全面收益 - -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33,416 22,164 非控股權益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8,354 5,541 | 年度利潤 | 41.770 | 27.705 |
| 非控股權益應佔利潤 8,354 5,541 年度利潤 41,770 27,70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其他全面收益 - - 非控股權益應佔其他全面收益 - -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33,416 22,164 非控股權益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8,354 5,541 | 172 (31) | 13,173 | _,,,,, |
| 非控股權益應佔利潤 8,354 5,541 年度利潤 41,770 27,70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其他全面收益 - - 非控股權益應佔其他全面收益 - -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33,416 22,164 非控股權益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8,354 5,541 | 本公司擁有人確佔利潤 | 33 416 | 22 164 |
| 年度利潤 41,770 27,70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其他全面收益 - - 非控股權益應佔其他全面收益 - -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33,416 22,164 非控股權益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8,354 5,541 | | |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其他全面收益 - - 非控股權益應佔其他全面收益 - -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33,416 22,164 非控股權益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8,354 5,541 | | 0,001 |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其他全面收益 - - 非控股權益應佔其他全面收益 - -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33,416 22,164 非控股權益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8,354 5,541 | 年度利潤 | 41 770 | 27 705 |
| 非控股權益應佔其他全面收益 - -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33,416 22,164 非控股權益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8,354 5,541 | 〒/文 イ゙リ /円 | 41,770 | 21,100 |
| 非控股權益應佔其他全面收益 - -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33,416 22,164 非控股權益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8,354 5,541 | *公司控告上降化其他公西收益 | | |
|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33,416 22,164 非控股權益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8,354 5,541 | | _ | _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33,416 22,164 非控股權益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8,354 5,541 | 4. 在 放 惟 血 愿 们 共 他 主 闽 牧 鱼 | _ |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33,416 22,164 非控股權益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8,354 5,541 | 左连其体入五事关 | | |
| 非控股權益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8,354 5,541 | 平炭共他宝山收益 | _ | |
| 非控股權益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8,354 5,541 | | | |
| | | | |
|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41,770 27,705 | 非控股權益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 8,354 | 5,541 |
|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27,705 | | | |
| |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41,770 | 27,705 |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9. 子公司詳情(續)

49.2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非全資子公司之詳情(續)

| |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
| | | |
| 經營活動(流出)/流入現金淨額 | (55,330) | 64,400 |
| 投資活動流出現金淨額 | (54,544) | (62,560) |
| 融資活動流入現金淨額 | 82,057 | 43,487 |
| | | |
| (流出)/流入現金淨額 | (27,817) | 45,327 |

50. 報告期後事項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後,中國若干銀行同意於本集團銀行借貸(為數約人民幣 546,720,000元)在二零一八年到期時,將有關貸款之到期日延長一年。

51. 有關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的資料

有關本公司於報告期末的財務狀況表的資料包括: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 | |
| 非流動資產 | | |
| 於子公司的投資 | 462,824 | 462,824 |
| 應收子公司款項 | 680,663 | 660,684 |
| | 1,143,487 | 1,123,508 |
| | | |
| 流動資產 | | |
|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 2 | 2 |
| 應收子公司款項 | _ | 9,436 |
| 銀行結餘及現金 | 698 | 430 |
| | | |
| | 700 | 9,868 |
| 流動負債 | | |
| 應付子公司款項 | 19,439 | 18,891 |
| 其他應付款項 | 308 | 154 |
| | | |
| | 19,747 | 19,045 |
| 流動負債淨額 | (19,047) | (9,177) |
| | | |
|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 1,124,440 | 1,114,331 |
| 資本及儲備 | | |
| 股本 | 73,779 | 72,351 |
| 儲備(附註) | 1,050,661 | 1,041,980 |
| | | |
| 總權益 | 1,124,440 | 1,114,331 |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1. 有關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的資料(續)

權益變動

| | 股本 | 股份溢價 | 特別儲備 | 保留盈利 | 總計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 | | | | |
|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 72,351 | 695,682 | 283,277 | 48,694 | 1,100,004 |
| 年度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 _ | _ | _ | 34,906 | 34,906 |
| 已宣派股息 | _ | _ | _ | (20,579) | (20,579) |
| | | | | | |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 72,351 | 695,682 | 283,277 | 63,021 | 1,114,331 |
| 股份獎勵計劃發行及配發股份(附註46) | 1,428 | 27,275 | _ | _ | 28,703 |
| 年度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 _ | _ | _ | 9,269 | 9,269 |
| 已宣派股息 | _ | _ | _ | (27,863) | (27,863) |
| | | | | | |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73,779 | 722,957 | 283,277 | 44,427 | 1,124,440 |

財務概要

| | | 1 | | | |
|-----------------|-------------|-----------|-----------|-----------|-----------|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四年 | 二零一三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 | | | | |
| 業績 | | | | | |
| 收入 | 5,781,857 | 4,223,298 | 3,725,808 | 3,447,617 | 3,657,671 |
| | | | | | |
| 除所得税前利潤/(虧損) | 564,542 | 185,315 | 70,798 | (16,921) | 38,945 |
| 税項 | (162,918) | (58,756) | (14,624) | (14,348) | (11,425) |
| 非控股權益 | (5,593) | (3,448) | (4,916) | (6,697) | (5,465) |
| | (1)1111 | (-) | . ,/ | (-,) | (-,)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虧損) | 396,031 | 123,111 | 51,258 | (37,966) | 22,055 |
| | , | , | | , , , | <u> </u> |
| 資產 | | | | | |
| 非流動資產 | 4,461,349 | 4,321,581 | 4,164,843 | 4,411,929 | 4,280,860 |
| 流動資產 | 4,088,640 | 3,410,091 | 3,330,645 | 3,485,528 | 3,325,826 |
| 川刧兵圧 | 4,000,040 | 0,410,001 | 0,000,040 | 0,400,020 | 0,020,020 |
| 總資產 | 0.540.000 | 7 701 070 | 7 405 400 | 7 007 457 | 7,000,000 |
| 総貝度 | 8,549,989 | 7,731,672 | 7,495,488 | 7,897,457 | 7,606,686 |
| | | | | | |
| 負債 | | | | | |
| 非流動負債 | 750,650 | 590,058 | 805,985 | 656,971 | 310,937 |
| 流動負債 | 5,592,204 | 5,373,661 | 5,070,883 | 5,678,036 | 5,695,639 |
| | | | | | |
| 總負債 | 6,342,854 | 5,963,719 | 5,876,868 | 6,335,007 | 6,006,576 |
| | | | | | |
| 股本及儲備 | | | | | |
| 股本總額 | 2,207,135 | 1,767,953 | 1,618,620 | 1,562,450 | 1,600,110 |
| 非控股權益 | (187,545) | (151,898) | (105,097) | (100,185) | (93,488) |
| | | | | |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 2,019,590 | 1,616,055 | 1,513,523 | 1,462,265 | 1,506,622 |
| | , , , , , , | , -, | , -,- | , , , | , -,- |